ISP Glob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7



年報

2025/2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ISP Global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73
董事會報告	9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6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2
財務資料概要	193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曹春萌先生 (主席)
韓冰先生 (行政總裁)
袁雙順先生 (於2026年3月31日辭任)
蒙景耀先生
莊秀蘭女士

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閆曉田先生
鄭曉嶸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鄧智偉先生 (主席)
閆曉田先生
鄭曉嶸先生

薪酬委員會

閆曉田先生 (主席)
鄧智偉先生
韓冰先生

提名委員會

曹春萌先生 (主席)
莊秀蘭女士
鄧智偉先生
閆曉田先生
鄭曉嶸先生

公司秘書

陳國威先生

授權代表

曹春萌先生 (於2026年3月31日獲委任)
袁雙順先生 (於2026年3月31日辭任)
陳國威先生

註冊辦事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3樓4302室

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3 Ang Mo Kio Street 62
#01-39 LINK@AMK
Singapore 569139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九龍尖沙咀
廣東道19號海港城
環球金融中心北座10樓1001-1010室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ispg.hk

股份代號

8487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遞ISP Global Limited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

概覽

本集團擁有兩個主要業務分部：(i)電商運營(「**EC分部**」)；及(ii)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NSC分部**」)。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1.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4.5百萬元或58.1%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9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EC分部我們的若干大型品牌之分銷權終止，加上中國電商運營服務市場競爭激烈，導致縮減EC分部營運業務的銷售規模。

過去一年，全球經濟和消費市場依然充滿不確定性。中國消費者消費意願的下降及電商運營服務競爭加劇對集團電商運營業務產生一定的影響。面對挑戰，集團積極調整運營重點，通過提升運營效率、優化資源分配及嚴格控制成本，提升資產運營效率，為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業務回顧：

電商運營業務：

在中國大陸，我們繼續服務領先品牌客戶，同時由分銷模式轉為代運營及相關數字營銷服務，通過優化團隊、降低庫存，降低運營成本，提升運營效率及資產運用效率。

與此同時，集團取得重大突破。我們已在馬來西亞建立團隊，並依託有贊的AllValue產品，開展面向中小商戶的電商解決方案。該業務順利啟動，並已獲得早期客戶的積極回饋。我們相信，東南亞將成為集團電商運營業務未來增長的重要引擎之一。

主席報告

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業務

在新加坡及中國大陸開展的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的集成與維護服務業務保持穩定。

本集團將繼續在穩定現有的客戶基礎上，深耕細分行業、深挖客戶的需求、不斷提升服務水平和服務效率，與服務的行業一同成長。

展望未來

展望新的一年，集團將堅持「穩健經營、效率優先、國際拓展」的戰略：

優化電商運營業務結構－聚焦盈利能力，提升運營效率和客戶價值；

穩固系統綜合服務業務－依託既有技術與行業積累，持續把握公共部門及企業客戶需求；

拓展電商運營業務的新市場－深化電商運營業務在馬來西亞的業務佈局，並評估進入其他東南亞國家的機會；

我們堅信，通過聚焦效率與創新，集團能夠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保持穩健發展，並為股東持續創造回報。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客戶及員工致以衷心感謝。感謝各位在過去一年中的信任與支持。集團將繼續以價值創造為核心，努力回饋股東和社會。

曹春萌
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曹春萌先生(「**曹先生**」),54歲,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之一。曹先生於2021年1月2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1月1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22年3月4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1994年畢業於中國山東大學,取得電腦科學系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在北京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曹先生先後任職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分行、濟南先得科技有限公司、豐元信(中國)科技有限公司、縱橫天地(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控易碼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商銀融通(北京)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曹先生於2011年3月至2021年12月期間加盟中國有贊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83))。曹先生於2012年7月獲委任為中國有贊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於2018年5月獲調任為中國有贊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裁直至彼辭任為止。自2014年12月至2022年12月,曹先生亦獲委任為海爾消費金融有限公司(為海爾集團的附屬公司之一)董事。曹先生具有超過20年金融信息技術行業的豐富管理經驗。曹先生自2026年7月起擔任濱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745)。

莊秀蘭女士(「**莊女士**」),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莊女士於2017年7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12月1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莊女士為ISPL Pte Ltd(「**ISPL**」)的共同創辦人,自2002年7月22日起一直擔任該公司的董事。莊女士於2025年6月27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莊女士負責監察本集團的銷售及合約部門以及行政及會計部門。莊女士於1989年5月及1993年8月分別獲得新加坡理工學院(Singapore Polytechnic)的電子與通訊工程文憑及淡馬錫理工學院(Temasek Polytechnic)的銷售及營銷管理文憑。

蒙景耀先生(「**蒙先生**」),58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17年7月2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7年12月1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17年12月14日至2021年12月31日,蒙先生亦擔任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蒙先生為ISPL的共同創辦人,自2002年7月22日起一直擔任該公司的董事。蒙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性規劃及日常營運,包括管理主要客戶關係。蒙先生在音響及通訊行業擁有約20年經驗。蒙先生負責新業務發展及管理項目規劃和實施過程。蒙先生於1989年5月及1993年8月分別獲得新加坡理工學院(Singapore Polytechnic)的電子與通訊文憑及淡馬錫理工學院(Temasek Polytechnic)的銷售及營銷管理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韓冰先生(「**韓先生**」),5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韓先生於2021年9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1994年畢業於中國東南大學,獲得通信工程與工業外貿學士學位。韓先生曾效力於百安居(B&Q)及宜家等全球知名企業集團,在零售及供應鏈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2年的豐富經驗。韓先生目前擔任上海格洛博森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及藕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均為本集團間接附屬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先生(「**邱先生**」),42歲,於2023年3月1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22年畢業於西班牙武康大學(Universidad Católica San Antonio de Murcia),並取得工商企業管理學士學位,及於2023年畢業於北安普頓大學,並取得商業及管理學士學位,專攻行政領導、策略性商業管理、商務談判及經濟。於加入本集團前,邱先生累積約5年工作經驗,曾分別出任天寶恒通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丘比特美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在任職兩間公司期間,邱先生全面主持公司的管理事務、制訂年度表現目標及業務發展策略,而任職深圳市丘比特美容科技有限公司期間,邱先生亦參與研發及銷售美容科技產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曉嶸先生(「**鄭先生**」),42歲,於2022年7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2011年獲得奧克蘭大學商學學士學位。鄭先生在新西蘭及香港金融服務及銀行業擁有超過19年豐富經驗,對地區及全球金融市場以及監管要求具備深刻洞見。鄭先生自2011年以來一直效勞於昆侖國際集團(「**昆侖國際**」),在外匯市場、交易風險管理及對沖策略方面積累影響深遠且廣受認可的寶貴經驗。在昆侖國際任職的數年內,鄭先生亦證明彼能夠加強多方持份者之間的關係,包括但不限於內部同事或董事會成員以及外部企業客戶、監管機構、媒體及其他銀行對手方。鄭先生亦參與制定及實施昆侖國際匯金有限公司之管治及風險框架,以滿足2016年末至2020年末期間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之槓桿式外匯買賣持牌法團的許可要求。鄭先生自2021年10月4日起擔任中國銀行(新西蘭)有限公司全球市場部主管,負責開發及營銷交易性銀行業務,確保所有相關銀行產品完全符合中國銀行集團的相關規則、規例及內部政策,以及根據當地市場慣例加強內部工作流程處理,最終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自2022年1月1日起,鄭先生亦分別擔任KVB Global Capital集團新西蘭及香港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閆曉田先生(「**閆先生**」),66歲,於2020年11月2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1986年自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自2012年併入清華大學,稱為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為高級經濟師。閆先生在經濟、金融及管理方面擁有30多年的豐富經驗。閆先生曾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部處長、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中信實業銀行)廣州分行副行長、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廣州)總經理及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閆先生先前於2014年12月至2021年2月期間擔任中國有贊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創新支付集團有限公司,在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83)執行董事,於2019年10月至2022年2月期間擔任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富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0月至2021年6月期間擔任先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於2023年2月9日除牌的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0年12月起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達鋼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103.SZ)的獨立董事。閆先生自2022年4月起擔任華科智能投資有限公司(前稱華科資本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4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鄧先生**」),53歲,於2017年12月1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鄧先生於2025年6月27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鄧先生在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鄧先生自2008年6月起一直擔任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6,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鄧先生負責上述公司的財務及會計職能以及秘書及合規相關事宜。鄧先生(1)於2016年9月至2021年10月期間一直擔任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東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自2017年6月起一直擔任信邦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71,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3)自2017年9月起一直擔任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45,其股份在GEM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先生於2019年6月獲委任為香港童軍總會北葵涌區區務委員會名譽會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鄧先生於1996年11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自2001年4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並自2015年11月起一直為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的認可內部審計師。鄧先生自2015年8月起亦一直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執業者認可證明持有人。

專業資格	認可日期
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2003年9月
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2005年1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2009年9月
香港稅務學會特許稅務師（前稱註冊稅務師）	2010年7月
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	2010年7月
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2015年4月
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	2015年7月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2015年7月
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資深會員	2016年7月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資深會員	2021年9月
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2025年2月

公司秘書

陳國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於會計、審計及企業管治專業領域擁有逾14年經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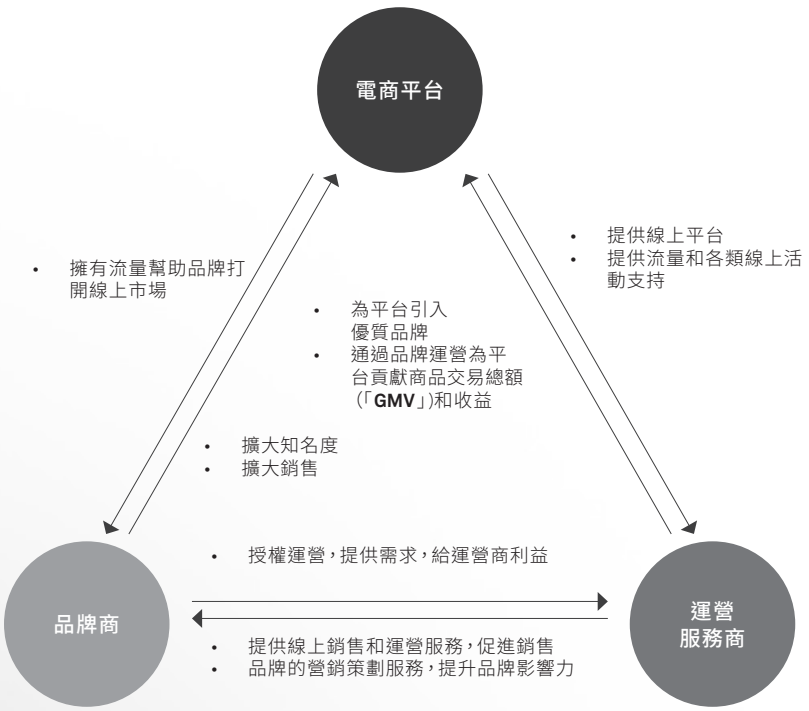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電商行業展望

中國品牌電商運營服務市場概覽

品牌電商運營是指向品牌商提供的第三方服務,主要包括品牌市場分析、營銷推廣、網店運營、消費者管理、客戶服務及倉儲物流服務等。

品牌電商運營服務商以其專業的運營經驗,可有效幫助品牌客戶推廣其品牌文化,改善品牌客戶體驗,並通過多元化的線上分銷渠道進行促銷,擴大消費人群,並根據精確的消費者分析不斷優化營銷策略,最終不斷提升品牌客戶的品牌影響力。

品牌電商運營服務商作為協同品牌方、電商平台與消費者關係的紐帶,為產業鏈各方帶來增值。隨著線上銷售渠道重要性日益凸顯,運營服務商與品牌方、電商平台逐漸共同築起了動態循環、良性發展的生態系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品牌方進入電商平台，開拓線上銷售渠道並享受電商平台的流量資源；依託電商經營服務商的專業化運營充分觸達目標客戶，並不斷提升轉化率，進而最終促成品牌的產品銷售。品牌運營服務商承接品牌的需求，獲得授權，通過運營獲得業務收入。對於電商平台來說，在為品牌方和運營服務商提供流量平台的同時也受其反哺。運營服務商為品牌拓展線上渠道的過程也是平台引入優質品牌的過程，從而帶動平台知名度和流量的提升。運營服務商幫助品牌創造的商品交易總額也是平台交易量的重要支撐，因此運營服務商是促進這個平台生態繁榮不可或缺的重要一員。

中國網絡零售保持增長，品牌電商服務行業進入穩健增長與結構升級階段

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2025年全國網上商品和服務零售額為人民幣15.97萬億元，同比增長8.6%；其中網上商品零售額為人民幣13.09萬億元，同比增長5.2%，佔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的26.1%。2025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為人民幣50.12萬億元，同比增長3.7%。上述數據表明，線上消費仍保持快於整體商品零售的增長，網絡零售已經成為中國消費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同時，品牌方對精細化運營、內容營銷、數據分析及全渠道經營的需求持續提升，為品牌電商服務行業提供了穩定的需求基礎。

根據艾媒諮詢《2026年中國品牌電商服務商行業研究報告》，2025年中國品牌電商服務行業市場規模達到人民幣4,821.6億元，同比增長7.9%，預計2028年將達到人民幣5,862.3億元。行業仍保持增長，但增速較電商早期明顯放緩，行業發展重心正在由單純追求GMV規模轉向提升經營質量、客戶留存、服務效率及盈利能力。未來，數智化服務、全鏈路運營、即時零售、跨境出海及AI賦能將成為行業的重要增長方向。

電子商務服務業是伴隨電子商務發展而形成的專業服務行業，主要包括交易服務、支撐服務及衍生服務。其中，電商運營、品牌管理、數字營銷、內容營銷、數據分析、技術服務等屬於重要的衍生服務。隨著品牌經營從單平台店鋪運營向全域經營轉變，服務商的服務邊界持續擴展，行業競爭也由單純的執行能力逐步轉向技術、數據、內容、品牌及組織能力的綜合競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跨境電商及品牌出海持續拓展品牌電商服務商的增量空間

隨著中國品牌國際化程度提高，越來越多品牌由單純產品出口向品牌出海、渠道本地化及消費者運營轉變。不同國家在消費習慣、平台規則、支付體系、廣告投放、稅務及合規要求等方面存在差異，因此品牌方對當地運營團隊、內容營銷、平台運營及供應鏈協同等專業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

根據商務部相關公開信息，2025年我國跨境電商進出口規模達到約人民幣2.75萬億元，較2020年增長69.7%。跨境電商已成為我國外貿新業態的重要組成部分。行業發展正在由傳統的鋪貨及流量驅動模式向品牌化、精細化及本地化運營轉變，東盟等新興市場成為中國品牌拓展海外市場的重要方向。

內容電商、直播電商、即時零售及AI應用重塑品牌運營方式

傳統貨架電商、內容電商、直播電商、社交媒體及即時零售等渠道正在形成多元化的線上消費場景。消費者的購買路徑由單一的搜索和貨架瀏覽，逐步轉向內容種草、達人推薦、直播互動、即時消費及社交傳播等多種方式並行。對於品牌方而言，多平台經營增加了運營複雜度，也提高了對專業服務商的需求。

本公司電商運營業務展望

電商運營業務是本公司主要業務之一。截至本報告日期，該業務已經組建了完整的運營團隊並形成一定的運營規模，面對激烈品牌運營的競爭環境，我們積極主動調整業務重點，將經銷業務為重點調整為代運營業務為重點，降低運營成本，提升運營效率。

我們將：(1)在轉變運營重點的基礎上，不斷優化運營的品牌結構，逐漸淘汰運營效率低的品牌，引入更優質的品牌；(2)渠道重點優先在京東平台，牢固在這一渠道運營優勢；(3)優化運營團隊，降低成本，提升自身的運營效率。

此外，我們將積極開拓其他國家的電商運營服務市場，且已經在馬來西亞建立了團隊，開展了電商運營相關業務：(1)作為AllValue跨境 (有贊國際版) 在馬來西亞的官方授權合作夥伴，為中小商戶提供包含電商基礎運營SaaS系統，內容電商，小紅書店鋪設立，品牌建設及AI智能運營工具等服務；(2)依據馬來西亞當地運營團隊，為公司服務的中國品牌提供跨境電商的運營服務，幫助這些品牌實現在馬來西亞的推廣和銷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過去一年，有關馬來西亞的銷售業務，我們已與新加坡，馬來西亞兩地多家頭部行銷公司、物流企業、支付管道及企業福利機構達成企業合作，持續擴大品牌在本地企業市場的影響力與觸達範圍。

通過線上社交媒體傳播與廣告行銷、線下銷售人員招商拓展，加上多元合作管道的協同推動，我們持續擴大品牌的市場覆蓋與企業客戶觸達。目前，已累計服務超過100家企業客戶，並逐步建立起穩定的企業客戶基礎與銷售管道網路。

我們相信，隨著運營結構的調整，運營團隊的優化及馬來西亞新市場的拓展，電商運營業務將會實現新的增長。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解決方案的行業展望

於本年度，我們繼續專注於在新加坡、馬來西亞及越南的NSC分部執行我們的有機增長策略。儘管營運環境受到宏觀經濟逆風影響，包括持續的全球貿易緊張局勢、通脹壓力，以及國際關稅措施導致採購及物流成本上升，本集團仍繼續展現韌性及增長。我們透過策略性地專注於為可互操作的NSC系統開發增值融合工程解決方案，成功擴大了收入基礎，並鞏固了我們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醫療領域的市場地位。

在我們於新加坡建立的核心市場，我們憑藉在高質量的融合解決方案及安裝後維護服務方面的良好聲譽，繼續實現可持續增長。新加坡人口迅速老齡化，醫療基礎設施需求不斷增加，持續推動對先進醫療通訊及技術解決方案分散化的長期需求。該等結構性行業趨勢為本集團帶來重大機遇，以深化客戶參與並擴大我們的潛在市場。

隨著醫療支出在公共及私營部門投資的支撐下持續攀升，我們仍處於有利位置，得以充分把握各醫療機構推動的基礎設施現代化計畫及數位轉型專案所帶來的商機。憑藉我們深厚的產業專業知識與長期的客戶關係，我們正積極透過公共及私營部門的招標爭取商機，同時擴展產品組合，納入基於雲端的網路與通訊解決方案，以提升營運效率、連通性及病患照護成效。

馬來西亞與越南是極具吸引力的增長市場，隨著醫療投資與基礎設施建設的持續增加，正為企業拓展業務創造龐大的機會。在馬來西亞，政府醫療支出增加、對私營醫療服務的需求成長，以及醫療旅遊的擴張，持續支撐著該產業良好的長期成長軌跡。同樣地，越南快速發展的醫療環境，為尋求升級設施、改善服務提供及導入先進技術解決方案的醫療服務供應商，提供了極具吸引力的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把握該等機遇，我們繼續加強與兩個市場中領先醫療機構、策略性業務夥伴及技術供應商的合作關係。我們提供定制、可互操作及面向未來的NSC解決方案的能力，使我們處於有利位置，得以受惠於醫療基礎設施日益數字化，以及對整合通訊生態系統日益增長的需求。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致力透過持續投資於研發、先進系統合作夥伴關係、整合能力及人工智能賦能的解決方案，以鞏固我們的競爭領導地位。該等投資將進一步提升我們提供創新、高價值解決方案的能力，以滿足醫療供應商不斷變化的需求，同時開拓經常性收入及市場擴張的新途徑。

儘管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與通膨壓力可能持續帶來短期至中期的挑戰，但我們對集團穩健的未完成項目儲備、穩定的維護收入來源以及業務開發管道充滿信心。憑藉穩固的客戶關係、經實證的執行實績，以及東南亞地區日益增長的商機，我們相信本集團已具備良好條件，能夠實現可持續增長，並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隨著我們持續擴展在醫療、教育及公共住房領域的業務，我們的重點仍然放在創新、以客戶為本的解決方案及戰略性合作夥伴關係上。透過持續的產品改良、系統整合及技術進步，我們有信心能夠把握新興增長機遇、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並為所有持份者創造持久價值。

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業務展望

中國承諾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持續在多個行業創造巨大的增長機遇。在國家「十四五規劃」收官並邁向「十五五」謀篇佈局的關鍵節點，深入推進數字中國建設已成為築牢數智化發展底座、培育新質生產力的戰略重任。隨著數據要素價值的全面釋放，國家正加快構建與高質量發展相適應的國家數據基礎設施。這一全局性戰略持續激發著政企市場的投資潛能，對數據中心（IDC）、智能算力網絡等核心數字基建的綠色化、高效化、安全化轉型提出了長遠規劃，從而推動了對高性能IDC設備及前沿數字化服務高確定性的持續剛需。在政府及國有企業持續加大基建現代化投入的支持下，中國數字經濟的可服務市場空間廣闊且具長期韌性。憑藉雄厚的實力與深厚的行業根基，本公司已做好充足準備，將自身業務深度融入國家數字經濟發展的宏大藍圖，全面把握重點行業技術升級帶來的長期、穩定的歷史性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鐵路行業仍是本公司的深耕基石與增長核心。在穩健斬獲數個國內優質鐵路項目、築牢本土根基的同時，公司在海外市場取得進展，成功斬獲馬來西亞東海岸鐵路項目、雅萬高鐵項目及老中鐵路等多個新增項目。海外業務的拓展，不僅顯著增強了公司的國際化運營與海外服務能力，更實現了服務規模與質量的同步躍升。通過這些標桿項目的深度打磨，本公司在實戰中不斷強化運維支撐與本地化服務水平，不僅全面增進了與核心客戶的戰略信任與深度綁定，更為公司長期伴隨中國鐵路「走出去」國家戰略、持續斬獲未來海外新增項目奠定了堅實的壁壘與基礎。

業務回顧

我們的主要業務是：

(i) 向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客戶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包括(1)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及(2)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包括安裝及定制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及技術支持服務；及

(ii) 在馬來西亞及中國提供電商運營服務（包括數字營銷服務、線上代運營服務、線上零售及分銷服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97.2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所得收益約人民幣231.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4.5百萬元。本次的減少主要來自中國電商運營的銷售及提供的貢獻。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人民幣21.1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3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收益：		
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74,570**	78,101
電商運營	**22,606**	153,645
	97,176	231,74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NSC分部」)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我們來自NSC分部的收益分別約人民幣74.6百萬元及人民幣78.1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總收益的約76.7%及33.3%。

NSC分部收益略微減少約4.5%，乃由於有部份高價值合約已於去年同期財政年度完成。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已完成合約數量由98份減至96份；及本公司成功中標中國鐵路、金融等行業89個項目，服務的客戶包括北京經緯信息、北京聖世博泰科技、中國港灣工程、鐵科院鐵道建築研究所等中國鐵路行業。

本集團通過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維護及相關服務的合約，致力於持續發展與客戶的長遠增值關係。

電商運營(「EC分部」)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我們來自EC分部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2.6百萬元及人民幣153.6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總收益的23.3%及66.7%。

EC分部收益較去年減少約85.3%的原因如下：

(1) 我們若干大型服務品牌合約終止及屆滿，從而大幅縮減電商運營業務的銷售規模。

(2) 面對激烈品牌運營的競爭環境，我們調整業務重點，將經銷業務為重點調整為代運營業務為重點，導致EC分部收益減少。

品牌電商運營服務業務是伴隨著電子商務發展而逐漸發展起來的服務行業。該行業隨著電子商務行業規模的擴大和滲透率不斷提高而不斷擴大。品牌運營服務商作為協同品牌方、電商平台和消費者關係的紐帶，為產業鏈各方帶來價值，已經與電商平台、品牌方形成了良性的生態系統。

本公司管理層正是基於對於該行業的市場規模和發展潛力的考量，而將該業務作為本公司重點投入。本公司設有包括數字營銷服務、線上代運營服務、線上零售(2C)和分銷(2B)服務在內的前台業務體系，以及供應鏈、客戶服務和倉儲服務等後台支援服務體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數字營銷服務包括為品牌方提供品牌塑造、線上營銷、口碑管理、輿情管理及活動策劃服務。

線上代運營服務包括本公司圍繞品牌方開設的線上店舖銷售，提供各類運營服務，包括視覺設計、店舖運營、營銷活動、客戶服務等。

線上零售及分銷服務包括本公司向品牌方或其代理商採購產品，並作為品牌方的獲授權經銷商，在天貓、京東等第三方平台運營品牌旗艦店或專營店，通過線上銷售給消費者(2C)或者其他的分銷渠道商(2B)。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1.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4.5百萬元或58.1%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9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EC分部自中國市場所帶來的收益減少，此乃因本年度終止我們若干大型品牌的經銷權，導致銷售及交易量下降所致。

銷售／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服務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4.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6.4百萬元或58.6%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67.9百萬元。成本大幅減少乃由於本年度交付予中國客戶的材料及存貨減少，而此與於中國的EC分部因銷售及交易量下降導致收益減少的情況一致。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8.3百萬元或56.7%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9.2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於中國的EC分部帶來的毛利貢獻。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29.1%增至本年度的30.1%。毛利率增加乃由於本年度我們的NSC分部客戶的產品及服務利潤升高。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6,000元或10.7%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371,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政府補助及其他收入增加約人民幣96,000元；但(ii)被利息收入減少約人民幣60,000元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40,000元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40,000元。本年度其他收益增加乃(i)主要由於人民幣兌其他營運貨幣（如新加坡元及馬來西亞令吉）普遍升值，導致外匯收益增加約人民幣240,000元；但(ii)該收益被中國提前終止租賃及其他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00,000元所略微抵銷。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0.4百萬元或65.9%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5.8百萬元。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EC分部在中國的營運的服務費、營銷推廣開支及運輸費減少有關的銷售及行政成本減少，與我們於本年度內EC分部收益的減少一致。

銷售及行政人員成本

薪資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百萬元或6.6%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32.0百萬元。此減少主要由於與本集團在中國的EC分部營運有關的薪資開支減少，導致薪資開支減少約人民幣4.5百萬元，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員工145人減少至本年度員工136人一致。此減少被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NSC及EC分部的薪資開支普遍增加所略微抵銷，導致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或75.0%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EC分部從銀行及其他機構取得的短期計息貸款已付及應計利息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1百萬元或35.5%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的NSC分部應課稅溢利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約人民幣21.1百萬元。相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全面虧損總額約人民幣10.8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人民幣兌一籃子貨幣增值，導致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NSC及EC分部的外地業務營運產生換算虧損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2025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為經營提供資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3,077**	7,010
港元	**231**	469
令吉	**1,582**	2,501
新加坡元	**41,532**	41,251
美元	**1,055**	4,724
越南盾	**16**	22
	47,493	55,977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6.7百萬元(2025年：約人民幣51.7百萬元)。

總權益

本集團之權益主要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為約人民幣51.4百萬元(2025年：約人民幣72.4百萬元)。

借款

我們的借款由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41.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3.5百萬元或32.7%至2026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7.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於中國的EC分部提取的無抵押銀行借款減少及應收賬款保理的使用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46,628,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因而於整個年度維持健全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結構能應付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人民幣3.6百萬元（2025年：約人民幣2.6百萬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5年6月30日：無）。

租賃承擔

我們的租賃承擔指於經營租賃下就員工宿舍及倉庫應付的短期租賃最低租賃付款約人民幣80,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0.4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25年6月30日：無）。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者呈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波動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須承受匯率波動相關的風險，尤其是人民幣兌美元及新加坡元的匯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管理層將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來監控外匯風險敞口。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若干風險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主要不確定因素可能包括：

(i) 新加坡大部分收益來自公營部門項目。倘新加坡政府對音響及通訊服務解決方案的支出大幅減少，可能對本集團收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ii)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非經常性的項目及採購訂單，概不保證客戶將向本集團提供新業務，亦不保證本集團將取得新合約；

(iii) 本集團根據項目預計所需的時間及成本釐定合約價格。估算不足或成本管理不善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iv) 經濟復甦緩慢及競爭激烈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v) 本集團根據估計成本加加成利潤編製投標文件，概不保證本集團實際產生的時間及成本將與其初始估計相符；

(vi) 未能重續任何現有牌照及註冊，或任何現有牌照及註冊被暫停或撤銷，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vii) 未能吸引及／或挽留管理人員將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viii) 本集團須承受與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質保金的可收回性有關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將繼續竭盡所能，確保盡可能高效及有效地充分緩解其營運及財務狀況中存在的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2025年6月30日：無）。

已抵押資產

於2026年6月30日，賬面值為約人民幣20.9百萬元（2025年：約人民幣22.6百萬元）的租賃土地及物業就一項銀行借款抵押予一間銀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6年6月30日，包括董事在內，本集團共擁有136名僱員（2025年6月30日：145名）。

本集團將僱員視為寶貴資產，彼等乃我們成功之基礎。為遵守人力資源政策，我們致力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及公平包容的工作環境，以維護僱員的合法權利及權益。本集團定期審閱人力資源政策，當中概述本集團的薪酬、工作時間、休息時間以及其他利益及福利，以確保符合法律法規。我們一直重視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合格應聘者。該等薪酬待遇乃根據僱員表現及經參考當前市況後檢討，並可及時調整，以緊貼市場基準。

本集團在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及中國實施的僱員退休計劃分別概述於新加坡《中央公積金法》（第36章）、馬來西亞《1991年僱員公積金法》及《2018年就業保險制度法案》、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以及依據中國《勞動法》及《勞動合同法》。

此外，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14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吸引及挽留合適僱員。

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於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投資或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2025年6月30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風險管理及財務風險管理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將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比例盡量提高股東回報。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借款），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會不時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此項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風險。基於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新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6年	2025年
	倍	倍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1.2**	1.9
速動比率	**0.9**	1.5
	%	%
資本充足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	**80.7%**	72.3%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速動比率及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及流動比率於本年度分別下降39.3%及下降36.3%。速動比率及流動比率下降乃由於更優惠的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信貸條款，導致貿易及非貿易流動負債大幅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導致股東權益減少，但被計息負債減少所略微抵銷。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以及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GEM上市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44.0百萬港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已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2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於2020年7月31日刊發的補充公告(「**補充公告**」)以及於2023年9月6日刊發的有關進一步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進一步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公告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上市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描述	招股章程指定的款項 百萬港元	日期為2023年9月6日的公告中指定的變動淨額 百萬港元 (附註)	於2026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的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的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的已動用比例 %	未動用金額獲悉數動用的預期日期
加強我們在新加坡音響及通訊行業的營銷工作	1.4	1.5	2.9	2.9	零	100.0%	不適用
擴大及培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技術及支援人手	11.6	9.0	20.6	20.6	零	100.0%	不適用
購置交通工具	3.0	零	3.0	2.0	1.0	66.7%	2027年6月30日
在新加坡設立新的銷售辦事處	10.0	(8.0)	2.0	2.0	零	100.0%	不適用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10.0	零	10.0	10.0	零	100.0%	不適用
提供履約保證的資源	2.0	零	2.0	2.0	零	100.0%	不適用
採取步驟以獲得我們目前在機械及電氣工種的更高等級	2.5	(2.5)	零	零	零	0.0%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3.5	零	3.5	3.5	零	100.0%	不適用
總計	44.0	零	44.0	43.0	1.0	97.7%	

附註: 變動淨額款項乃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的經修訂用途減日期為2023年9月6日的公告中所述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計算。

上述各指定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結餘預期於2027年6月30日前悉數動用。有關延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31日及2023年9月6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文所披露的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最佳估計及最新資料作出。董事會確認，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持續獲邀投標及自其客戶獲授項目，因此認為延遲使用所得款項及業務拓展並未對本集團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董事會將持續密切關注情況並評估其對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時間表造成的影響，倘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及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報。

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指定及實際實施計劃：

目的	實施計劃	實際實施活動
加強我們在新加坡音響及通訊行業的營銷工作	• 就新加坡的音響及通訊服務解決方案業務實施公司品牌建立及知名度，其中包括印刷營銷材料及廣告 • 由外聘顧問就開發定製網站維護及更新我們的公司網站 • 參加展銷會	• 維護及改善我們的公司網站，使用內部資源開發及維護本集團的網站，而非聘用外部網站設計師 • 物色更多舉辦新展銷會的機遇，以進一步接觸新加坡醫療保健行業的潛在客戶
擴大及培訓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技術及支援人手	• 挽留將於2018年2月前招聘約一名項目經理、兩名工程師及十名技術員的員工成本以及相關員工的住宿成本 • 挽留將於2018年7月前招聘約一名銷售經理、兩名銷售及營銷主管及十名技術員的員工成本，乃考慮到工資水平潛在上漲及相關員工的住宿成本 • 向我們的銷售及技術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及工作坊	• 於2026年6月30日前增聘八名工程師及25名技術員 • 於2026年6月30日前增聘兩名銷售及營銷主管、一名營銷經理及一名銷售經理 • 為技術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及工作坊 • 正物色合適人選以補足剩餘職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目的	實施計劃	實際實施活動
購置交通工具	• 購置三輛貨車，用作維修操作及運送相關設備及／或勞工	• 購置三輛貨車，用作維修操作及運送相關設備及／或勞工
	• 購置兩輛卡車，用作貨運及運送較大型設備及／或勞工	• 考慮並監控本集團的現有項目組合，惟因當前不同項目要求而推遲購置兩輛卡車
在新加坡設立新的銷售辦事處	• 購置一項新物業，以供我們的銷售及合約部門使用，並用作我們音響及通訊系統的演示設施	• 考慮並監控本集團的項目招標，並因目前觀察到的行業客戶要求而推遲計劃及新加坡物業價格上漲高於預期，因此本集團需更多時間以識別合適場地，以符合本集團的財務預算
		• 本集團修訂用於裝修新的銷售辦事處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 償還與就購置新加坡總部擔保的按揭貸款有關的部分銀行貸款	• 於2018年7月11日償還部分按揭貸款
擴充我們的音響及通訊服務解決方案業務	• 探討、評估及競投新加坡潛在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項目，特別是可能需要提供履約保證的較大規模項目	• 由於本集團近期獲得的招標項目毋須履約保證而推遲 • 正探討須提供履約保證的大規模潛在項目
採取步驟以獲得我們目前在機械及電氣工種的更高等級	• 符合目前機械及電氣工種下「L6」等級的最低財務要求	• 審查及監察本集團的項目組合，並計及對新加坡經濟造成的不利影響，未動用款項被重新分配至其他類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新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用途以及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於2023年10月6日首次公佈並於2023年10月31日完成的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配售事項**」）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8.2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分配概約百分比
(i) 拓展綜合服務及系統	8.5	30.0%
(ii) 開發亞洲新市場	5.6	20.0%
(iii)償還本集團若干未償還債務	8.5	30.0%
(iv)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5.6	20.0%
總計	28.2	100.0%

於2026年6月30日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的已動用比例	悉數使用未動用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i) 拓展綜合服務及系統	8.5	100.0%	不適用
(ii) 開發亞洲新市場	5.6	100.0%	不適用
(iii)償還本集團若干未償還債務	8.5	100.0%	不適用
(iv)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5.6	100.0%	不適用
總計	28.2	100.0%	

於2026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動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緒言

ISP Global Limited（「**本公司**」或「**ISP**」）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股份代號：8487）欣然向股東呈列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工作。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概述本集團於負責經營、為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及促進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持續努力。隨著我們不斷加強企業管治常規，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已融入我們的策略、管治及日常營運，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影響，促進社會福祉，並參與社區活動。

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負有最終責任。董事會提供指導，監督管理層實施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並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在應對環境及社會挑戰方面的有效性。

通過本報告，本集團力求提供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透明披露，突出關鍵舉措及進展，並重申其持續改進可持續發展實踐的承諾。

報告期間

本報告概述本集團於2025年7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本年度**」或「**2025/2026年度**」）期間的表現及戰略。

報告範圍及準則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而編製。

本報告呈列本集團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的年度更新，涵蓋我們在新加坡、馬來西亞、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本報告所披露的資料乃基於本集團的官方記錄、統計數據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綜合管理資料。

本集團確認本報告的內容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成分。董事會全面負責制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監督其實施，並確保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相關的問責性。定期監察、審查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向董事會報告，以推動營運慣例及效率的持續改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基準及原則

報告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及四項報告原則－重要性、定量、平衡及一致性編製。

重要性：本集團透過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確定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該報告高度重視該等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確保披露具有相關性及意義。

定量：報告於可行情況下以量化方式披露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提供了方法、使用的假設及比較數據，以便讀者評估及核證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慣例。

平衡：報告以客觀事實為基準，全面披露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報告已識別本集團取得的成就及面臨的挑戰。

一致性：報告使用一致方法作出有意義的比較，惟識別方法有所改進除外。

報告已遵守所有「不遵守就解釋」規定，並已按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所述的標準作出強制披露。

審核及批准

董事會已審慎審查及批准本報告。於此過程中，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負有整體責任，包括評估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確立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以及監察其有效實施。董事會亦確保本報告所載披露屬公平、平衡、及可靠。

報告的中英文版本可於聯交所網站查閱。倘兩者產生任何分歧，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反饋

報告可於聯交所網站「財務報表／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類別或本集團網站查閱。我們歡迎讀者就本報告的可持續發展舉措提供反饋意見。敬請　閣下透過電郵info@ispg.hk與我們分享　閣下的意見。　閣下的意見將有助我們進一步完善本報告及提高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集團概況

本集團經營兩個主要業務分部。EC分部於中國從事品牌電商業務，提供營銷、線上代運營、以及線上零售及分銷服務。NSC分部聚焦向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的客戶銷售及提供綜合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以及警報系統服務。這兩部分業務的拓展極大促進了本集團整體年度收益的增長，於本年度實現年度收益約人民幣97.2百萬元。

電商

本集團於中國及馬來西亞提供品牌電商運營，提供集成解決方案，如市場分析、數字營銷、網店運營管理、消費者參與、客戶服務及物流支持。通過連接品牌商、電商平台及消費者，我們幫助客戶擴大市場覆蓋、提升品牌影響力、及推動可持續業務增長。本公司已在馬來西亞建立運營服務團隊，並計劃於東南亞擴大電商運營。

透過數據驅動策略及負責任運營，我們支持發展包容及高效的數字生態系統。我們的電商服務不僅為品牌商及平台創造價值，亦通過促進負責任消費、提高供應鏈效率及推動數字經濟創新，以為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作出貢獻。

NSC業務

本集團的NSC分部遍佈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我們積極支持醫療、教育、公共住房及鐵路行業的客戶，提供定制的創新系統解決方案，提升營運效率、安全性及連通性。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我們持續擴大供應，以滿足醫療基礎設施日益增長的需求，並與持份者合作推出基於雲端解決方案及先進的有線及無線系統。於中國，我們配合政府的數字化策略，參與主要基礎設施及鐵路項目，為發展智慧及數字城市作出貢獻。

我們的NSC業務通過加強公共醫療及住房系統、支持社區數字化轉型、提升交通基礎設施的安全性及適應力以推動社會價值。透過可持續創新及持份者合作，我們創造共享價值，同時推動行業及社會的長期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聲明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ISP Global Limited於2025/2026年度的本報告。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表現全面負責，我們認識到，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我們的核心業務對長期發展及適應力至關重要。

本集團經營兩個主要業務分部。在我們於中國的電商業務中，我們幫助品牌商加強消費者參與，提升供應鏈效率，並透過數字平台促進負責任消費。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的網絡、音響及通訊分部，我們通過提供支持醫療、教育、住房及鐵路基礎設施的創新解決方案，為社區福祉及數字化轉型作出貢獻。該等活動反映我們不僅為股東創造價值，亦為社會創造價值的承諾。

本年度，董事會審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及社會風險，並監察可持續發展舉措的實施。我們亦優先考慮持份者參與、僱員發展及營運效率，以確保我們的增長保持責任及包容。

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探索減少環境足跡的機遇，並使我們的業務發展與持份者的需求相一致。在我們的僱員、夥伴及客戶的支持下，我們有信心提供可持續價值，為更有韌性的未來作出貢獻。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我們的股東、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我們將持續共同追求可持續增長及共同成功。

曹春萌
主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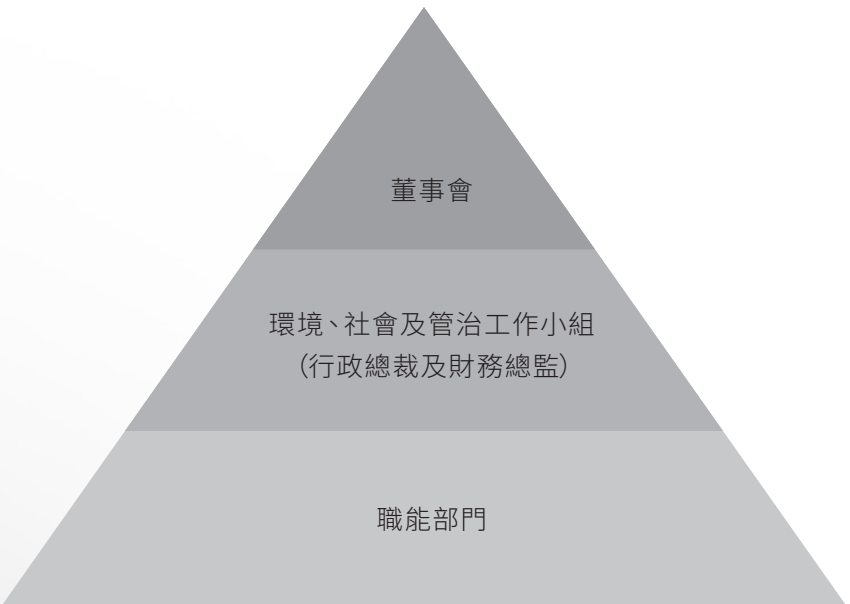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監管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識別重大風險及機遇、批准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並監管其實施。定期審查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符合監管要求、持份者期望、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中規定的透明度、平衡性及問責性原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為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及確保可持續發展事宜的有效管理，本集團已成立由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財務總監**」）領導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協調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監察相關風險，並支持董事會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審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評估持份者的關切，並評估可持續發展舉措的進展。其與管理層及有關部門密切合作，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監測措施的實施，並確保制定適當政策以管理及減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透過本架構，本集團加強問責性，促進跨部門合作，並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持續改善。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

本集團採納系統化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開展年度重要性評估，確保所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營運重點及持份者期望相一致。透過持份者持續參與、根據行業慣例制定基準及與管理層積極溝通，本集團識別及優先考慮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有效地將其納入業務策略。此進程加強本集團對持份者問題的理解，支持全面的可持續發展規劃，並指引本報告中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披露。

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

定期監督目標實施及表現進展對本集團朝正確方向發展而言至關重要。倘與目標存在明顯偏差，需要相應修改策略。確保與主要持份者有效溝通目標及指標，使彼等認為自身乃本集團變革歷程當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考慮本集團的抱負及目標，審慎評估目標的可行性。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按絕對基準制定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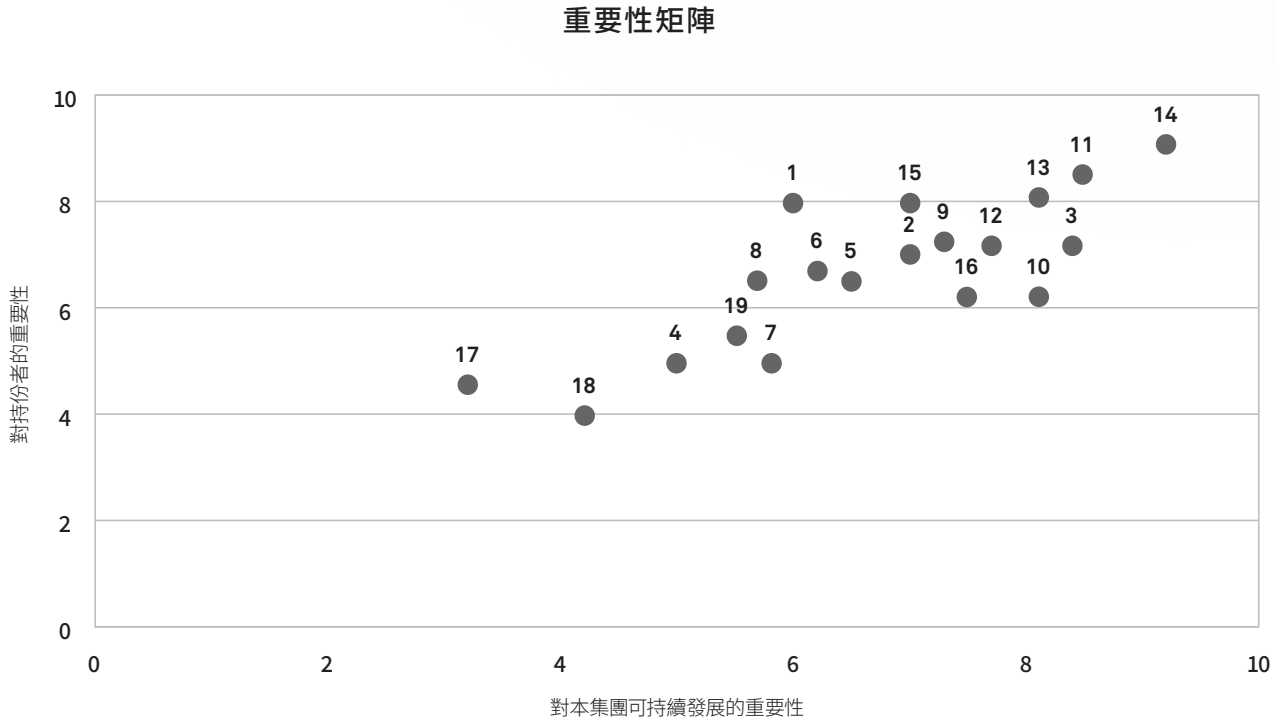
本集團認識到有效的持份者參與乃可持續發展及長期價值創造的基礎。我們透過各項正式及非正式渠道與主要持份者維持持續對話。自持份者收集的反饋有助於本集團理解其期望，識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持續改善我們的策略及表現。通過促進透明溝通及建立信任關係，本集團確保可持續發展考慮因素充分融入其業務營運及決策過程。下表說明本集團與各持份者溝通時使用的不同溝通方法：

持份者組別	特定持份者	溝通方式
投資者	• 股東 • 潛在投資者	• 年度及中期財務報告 • 季度報告及公告 • 股東大會 • 企業網站 • 股票上市資料披露
僱員	• 直屬員工 • 潛在僱員 • 高級管理層 • 員工	• 直接溝通 • 獨立專項小組及面試 • 定期業績評估 • 培訓、研討會
客戶	• 新加坡政府機構 • 私人機構 • 最終用戶	• 客戶評估 • 社交媒體 • 投訴處理機制 • 與承建商及客戶舉行定期會議
供應商／承建商	• 供應商 • 分包商 • 服務提供商	• 每日工作復查 • 實地考察及與分包商舉行會議 • 供應商評估
政府	• 全國及當地政府 • 監管機構	• 政府措施 • 書面信函 • 法定報告及一般披露
社區	• 全國及當地社區組織	• 實習計劃 • 志願者活動

重要性評估

持份者反饋是我們提升經營績效、促進業務發展的最佳參考。本年度，本集團進行內部及外部重要性評估，以識別被視為對本集團屬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在識別重要議題的過程中，我們將各持份者的意見及期望納入我們的長期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

於本年度進行的重要性評估已從最初列有22個潛在相關議題的清單中甄選19個重要議題。重要性矩陣直觀地描述各項議題對我們的持份者及業務經營的相對重要性。矩陣有助我們識別對各方具有重要意義的關鍵議題。矩陣右上方所示議題被認為極具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保護地球

1. 空氣及噪音排放控制
2. 資源管理(能源、水及廢物)
3. 項目管理(電商運營及物料使用)
4. 物流及包裝效率

敬業員工

5. 職業健康及安全
6. 僱傭慣例
7. 僱員培訓及發展
8. 共融工作環境
9. 保護人權

負責任價值鏈

10. 反貪污
11. 數據安全及隱私
12. 供應鏈管理
13. 客戶滿意度
14. 產品及服務質量
15. 透明及公平採購慣例
16. 商業道德

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

17. 社區投資
18. 關愛弱勢群體
19. 工地對當地社區的影響

環境層面

隨著監管機構、投資者及社會大眾的期望越來越高,環境可持續性已成為本集團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組成部分。本集團致力於以通過優化資源利用、減少排放及在整個價值鏈中推動可持續發展實踐的環保方式營運。

為加強環境治理,本集團已制定明確的合規政策與程序,其載明瞭針對關鍵環境層面的管理方針。該等措施不僅確保符合適用法規,同時支持環保效益的持續改善。此外,本集團積極向僱員、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推廣環保意識,強化各方對保護自然環境的共同承諾。

排放控制

為應對氣候變化、空氣污染及自然資源枯竭等迫切的全球環境挑戰,本集團持續恪守環境法規原則,同時致力於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我們的業務經營。

作為一家非製造型企業,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服務和電商服務解決方案,故不會對環境產生重大影響。我們的業務不產生有害廢物,且我們的活動不涉及能源或水資源的消耗。我們的間接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辦公場所用電及僱員出外公幹。因本集團概無使用液化石油氣或其他氣體,故本年度並無相關排放須予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減少廢氣排放及溫室氣體排放，我們密切監控在項目工地及辦公室之間運輸物料時機動車的油耗及行車記錄，從而避免不必要的油耗。所有車輛均須定期進行保養，以最大限度提高燃油效率。該來源產生的氮氧化物（「**NO_x**」）、硫氧化物（「**SO_x**」）及懸浮顆粒（「**PM**」）排放量均接近於零噸。

本集團認識到乘坐飛機出外公幹對我們碳足跡的影響，因此積極推廣使用數字通訊工具，包括即時通訊、視頻會議及電話會議，作為可行的替代方案。

本集團承認，保護環境及推動可持續發展有賴於整個價值鏈的持續合作。因此，我們不斷完善及改進緩解措施，以盡可能減少我們的營運對環境造成的直接及間接影響。為在支持業務增長的同時應對氣候變化，本集團制定了目標，旨在於未來五年將每人民幣1百萬元年度收入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及空氣污染物排放密度較本年度降低3%。

廢氣排放

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廢氣排放主要來源為車輛所消耗的汽油。針對上述來源，本集團已積極採取以下措施以控制廢氣排放。

- 提前規劃路線以避免路線重複；
- 鼓勵使用公共交通工具；
- 優化作業流程以提高機動車的載貨率並降低空載率；及
- 對車輛進行年度保養，以確保引擎性能及燃料使用處於最佳狀態。

本集團廢氣排放表現概要：

空氣污染物排放[1]	單位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NO_x	千克	3.83	5.35
SO_x	千克	0.08	0.11
PM	千克	0.28	0.39
空氣污染物總排放量	千克	4.19	5.85
密度	千克／百萬元年度收入	0.043	0.025

[1] 該數據僅涵蓋汽油消耗的排放。此乃根據聯交所發佈的「如何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C2：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守則」作出的估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的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將溫室氣體排放作為一項主要氣候相關指標進行計量及監察，用以評估其氣候相關表現、協助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監察達致其氣候相關目標的進度。

溫室氣體排放乃依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溫室氣體核算體系**」)及適用主管當局及公用事業供應商公佈的相關排放因子計算。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計量其絕對溫室氣體總排放量。所報告之溫室氣體排放概述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類別[2]	單位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源頭直接排放或減除(範疇1)[3]			
來自流動燃燒源的溫室氣體排放			
二氧化碳(CO_2)	噸	11.73	16.89
甲烷(CH_4)	噸	0.02	0.06
氧化亞氮(N_2O)	噸	0.02	2.10
能源間接排放(範疇2)[4]—二氧化碳當量			
自電力公司購買的電力	噸	61.27	87.50
其他間接排放(範疇3)[5]—二氧化碳當量			
類別1：購買的商品及服務	噸	1.86	0.80
類別5：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物	噸	1.28	4.56
類別6：商務旅遊	噸	35.03	21.43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疇1、2及3)	噸	111.21	133.34
密度[6]	噸／每百萬元年度收入	1.14	0.58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用《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疇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載之分類，加強其範疇3溫室氣體排放披露。本集團根據其業務活動性質、排放之潛在重要性、數據可得性及報告可行性，評估範疇3類別之相關性。經此評估後，本集團識別類別1(購買的商品及服務)、類別5(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物)及類別6(商務旅遊)為相關及須報告之範疇3類別。其他範疇3類別經評估後，被認為對本集團營運並不重大，或受數據可得性或計量限制所規限。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其他範疇3類別之相關性，並於未來報告期間加強其數據收集及報告程序。

2 本年度所採用的排放因子包括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跨行業計算工具》所公佈的數據、英國能源安全與淨零排放部發佈的《溫室氣體報告：2025年換算因子》、中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2024年國家碳足跡因子》、馬來西亞能源委員會發佈的《馬來西亞2022-2024年電網排放因子(暫定)》、新加坡Net Zero Hub發佈的排放因子以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水務署及渠務署所刊發的最新可持續發展報告的數據。

3 範疇1：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業務經營產生的直接排放，包括來自本集團車輛的排放。

4 範疇2：本集團消耗的採購電力在發電過程中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2溫室氣體排放採用位置基準法計算。

5 範疇3：本集團價值鏈各項活動所產生的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相關的上游及下游活動。

6 本集團於2025/26年度的收入約為97.17百萬港元(2024/25年度：人民幣231.74百萬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採納經優化的範疇3排放分類及報告方法，所呈報數據的範疇及基準可能與上一個報告期間有所不同。因此，本年度數據可能無法與上年度數據進行直接比較。本集團將持續完善數據收集及計算方法，以實現日後更具一致性的報告。

於本年度，範疇3排放上升主要由於與本集團海外市場擴張有關的商務旅遊排放增加。同時，溫室氣體排放密度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年度收入降幅超過本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總量降幅。

本集團已制定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目標，以指引減排工作。該目標及其制定方法未經第三方核證，且該目標並非採用行業脫碳法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檢討達致目標的進度，並於必要時提出調整建議，惟須接受董事會監督及最終批准。本集團透過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指標監察進度。倘業務營運、監管規定或脫碳條件出現重大變動，或目標已獲達成，本集團可檢討及修訂該目標。本集團現時優先採取內部減排措施，並不計劃使用碳信用額達成其目標。日後如涉及碳信用額的相關計劃，將於後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

廢物管理

本集團認為負責任的廢物管理作為其環境管理的一部分至關重要。我們持續致力於在營運中採納減廢、重用及循環再用的原則，以盡量降低廢物對環境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不從事製造業務，我們的營運並無產生有害廢物。我們日常辦公活動所產生的廢物主要由無害固體廢物組成，包括紙張。該等廢物由政府批准的服務提供商進行收集和處理。就中國而言，物業管理公司負責監督收集及處理辦公廢物，但就新加坡而言，我們辦公室參與國家回收計劃，涵蓋廢紙、塑料瓶和金屬罐。

為減少我們的環境足跡，本集團積極推廣可持續發展實踐，包括：

- 鼓勵員工盡量減少使用一次性物品，及採用數字工具以降低紙張消耗；
- 從源頭上進行廢物分類，及指定負責人監督可回收物的收集與處理；及
- 透過定期就可持續發展辦公實踐進行溝通來提高員工意識。

廢物	單位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無害廢物總量	千克	852.72	949.67
密度	千克／僱員	6.27	6.55

本集團不產生有害廢物。因此，相關關鍵績效指標不適用於本集團。雖然本集團目前尚未有廢物產生量的全面性量化數據及相關關鍵績效指標，但我們認同監測及透明度在這方面的重要性。我們將持續與物業管理公司及服務供應商合作，逐步改善數據的獲取及提升披露質量。

資源使用

本集團承認，負責任地使用資源乃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儘管我們的業務營運主要基於辦公室，因此與製造業相比，我們的環境足跡相對較低，但我們仍致力以負責任及高效的方式管理能源、水及辦公材料的消耗。

能源消耗乃本集團的主要資源耗用。為減輕對環境的影響及降低營運成本，我們已實施措施以監控及提升辦公設備與日常營運的效率。鼓勵員工採取節能措施，包括在不使用時關閉非必要的照明及電器。我們亦已推行切實可行的舉措，例如在不常用區域安裝獨立照明開關及運動傳感器，將室內平均溫度保持在25°C，以及採用LED照明、電腦及投影儀等節能電器。

此外，本集團通過鼓勵雙面打印、以數字文件取代紙質文檔及定期維護設備來促進負責任地使用辦公材料以確保效率。該等舉措不僅減少了不必要的資源消耗，也培養了具有環保意識的工作場所文化。

於本年度的能源消耗：

能源消耗	單位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直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49.65	69.36
密度	兆瓦時／百萬元年度收入	0.51	0.30
間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124.2	159.65
密度	兆瓦時／百萬元年度收入	1.28	0.69

由於本集團的包裝流程乃外包予供應商或由供應商完成，故本集團產品中並無採用任何大量包裝材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及自然資源

作為非製造型組織，本集團的業務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直接影響有限。儘管如此，我們深知保護環境乃一項共同責任，並持續致力於以負責任及可持續的方式管理我們的生態足跡。

本集團已考慮與其辦公活動相關的潛在環境及自然資源風險，包括能源消耗、紙張使用及水資源。我們注意到該等資源於日常營運中的使用方式，並致力於採取節約措施，以盡量減少浪費並提高效率。

本集團承認，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實踐可持續演變。這一演變受業務運營、組織架構、技術進步、法律和監管框架、環境法規及更廣泛的環境考量等驅動。

《巴黎協定》設定了減排目標來減輕全球變暖，為共同參與氣候行動提供了明確的框架。為支持此項全球倡議，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加強溫室氣體排放管理來減輕氣候相關風險，為向低碳經濟過渡奉獻力量。本集團已制定減排目標，到2030/2031財政年度將空氣污染物排放密度及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減少3%（以2025/2026財政年度的密度為基準）。此目標彰顯了我們將我們的營運與國際氣候行動努力相結合的決心。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響應國家倡議，已採納減少、替代及重複利用的原則。

本集團亦深知監察進度的重要性。管理層將定期審查並追蹤目標的進展，結果將於我們的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我們正採用公認的國際框架，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以提高我們氣候相關披露的透明度。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所有相關環境法律法規，包括：

- 新加坡：《1999年環境保護和管理法案》；
- 馬來西亞：《1974年環境質量法》、《2006年水務行業法》及《2007年固體廢棄物及公共潔淨管理法》；
- 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第311章）、《廢物處置條例》（第354章）及《水污染管制條例》（第358章）；及
- 中國：《水法》、《能源法》、《節約能源法》、《環境保護法》及《污染防治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亦已遵守客戶設定的所有環境要求，以及與其經營相關的其他適用政府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不知悉任何違反與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噪音控制、向水及土地排污或有害及無害廢物產生有關的法律或法規以致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用水[7]	單位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本年度用水量	立方米	1,357.90	1,438.50
密度	立方米／百萬元年度收入	13.97	6.21

本集團將每年持續評估、記錄及披露其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環境數據，並將定期審查其現行措施是否有效以確保持續改進。

氣候變化

面對全球氣候變化日益嚴峻的威脅，本集團深知其對我們業務營運及長期發展所帶來的風險與機遇。氣候變化可能導致供應鏈中斷、營運成本上升，及影響我們營運所在社區的適應力。因此，本集團已採取積極措施，將氣候相關考量納入我們的管治、策略及風險管理框架。

合作仍然是我們的核心方法。我們積極與僱員、供應商、客戶及當地社區合作，以推動整個價值鏈的可持續實踐。通過促進共同的責任及採取共同行動，本集團不僅旨在減少環境足跡，更期望為全球氣候目標作出實質貢獻。

本集團乃參考GEM上市規則附錄C2第D部所載之氣候相關披露框架。本集團亦於處理氣候相關管治、策略、風險管理以及指標及目標時，在適用情況下考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氣候相關披露之相關原則。

[7] 涵蓋本集團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經營業務的用水數據。並未計入香港業務的用水，原因是該數據原本計入物業管理費中，並無找到相關記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治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之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於其策略規劃及整體風險管理中考慮相關氣候相關事宜。管理層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風險、機遇及相關措施的最新情況。董事會亦監督應對已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之措施的實施情況，並監察達致本集團氣候相關目標的進度。

管理層負責識別及管理相關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實施適當措施，並監察達致本集團氣候相關目標之進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協助管理層協調各部門的相關措施，並為報告目的收集氣候相關資料。管理層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報告相關氣候相關事宜及進度。於必要時，本集團會委聘外部顧問，就氣候相關評估及披露提供專業支援。

本集團會繼續檢討監督氣候相關事宜所需之技能及專業知識，以及其氣候相關管理方法的成效。目前，氣候相關表現指標並未納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

策略

氣候變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供應鏈及營運成本，亦可能帶來新業務機遇。本集團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與電子商務的綜合服務。本集團深知識別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重要性，並考慮氣候變化對其業務活動及營運環境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兼顧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實體風險包括極端天氣事件及氣候條件的長期變化。轉型風險可能源自政策、法規、技術、市場預期及持份者要求的變化。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以管理相關氣候相關風險，該等措施聚焦於業務持續性、能源效益、資源節約及營運韌性。本集團亦考慮數字化、節能技術以及市場對環保產品及服務需求日益增長所帶來的機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概述本集團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其潛在業務影響及相應緩解措施：

氣候相關風險說明	減輕對策
實體風險(急性)(短期)	
• 水災、颱風及嚴重風暴事件頻發可能危及僱員安全並損害本集團的實體資產，如設備、檔案、系統及存貨。倘遇極端天氣，設施中斷及損壞的潛在風險可能導致維修、保養及業務持續性措施的成本增加。 • 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嚴重干擾物流營運，影響產品及服務的按時交付，及干擾供應鏈的穩定性。此外，氣候相關風險可能導致保險費增加，高風險地區的保險覆蓋範圍亦可能減少。	• 本集團已實施全面的災後重建及業務持續性計劃，其中包括確保辦公場所安全及確保所有僱員均接受緊急疏散程序培訓。 • 位於高風險區域的辦公室將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發生極端天氣事件期間人員及重要檔案的安全。實體檔案將遠離窗戶及妥善存放。在可行情況下，將創建所有關鍵檔案的電子備份，以防止資料遺失。 • 本集團已採納多元化的供應鏈策略，以減輕任何單一地點中斷運營的風險。通過向多個地區及供應商採購，我們盡量減少特定區域供應鏈中斷的影響。此外，我們與物流合作夥伴合作以提升適應力，及探索可替代運輸路線以降低延誤風險。
實體風險(慢性)(中長期)	
• 氣候變化導致的溫度升高會極大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尤其是用於維持舒適工作環境所需的空調系統成本。熱浪亦會對僱員的健康帶來風險，可能降低生產效率。 • 氣候變化正加劇極端天氣事件的發生，從而加劇水資源短缺問題，尤其是在中國等地區。由於紙張是辦公運作的關鍵資源，而木材乃生產紙張的主要原材料，故長期發生極端天氣可能會中斷木材供應，從而影響紙張供應。	• 為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及提升員工的舒適度，本集團採用直流變頻空調，其兼具自動控制及可調溫度設置等功能，以盡量減少能源消耗。 • 在不同營運場所張貼節能告示，提醒員工關閉閒置電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風險說明	減輕對策
轉型風險（政策及法律風險）（中期）	
• 各國政府正透過更嚴格的法規及政策框架加強其應對氣候變化的雄心。中國制定「30.60」脫碳目標，承諾於2030年前達到碳排放峰值及於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新加坡的《2030年綠色發展藍圖》支持聯合國《2030年可持續發展議程》及《巴黎協定》，旨在於2050年前實現淨零排放。預計該等措施將推動電力行業的變革，可能導致本集團及其供應商的能源成本上升，進而對營運支出產生連鎖效應。 • 倘公司未能遵守不斷發展的氣候相關法律及披露規定，政府監管及監督的加強亦使公司面臨訴訟風險。就本集團而言，及時適應該等監管發展對避免法律風險及聲譽風險至關重要。	• 本集團積極監察相關政策、法律及國際協定的更新，以確保全面合規。我們將法規變動納入我們的策略及營運規劃，以盡量降低意外成本及確保營運適應力。 • 本集團認識到能源管理及減排的重要性，已於各辦公室及營運部門推行節能策略，包括節電目標及流程數字化以減少紙張消耗。 • 此外，本集團對供應商進行評估，以評估能源及排放管理實踐。我們鼓勵供應商採用能源管理系統，監測能源及資源消耗情況，及採用節能技術，以與全球低碳轉型目標保持一致。
轉型風險（技術風險）（短中期）	
• 就電商分部而言，數字平台的適應性依賴於雲計算、數據分析及節能IT基礎設施的持續優化。由於替換舊有系統而引入更環保的技術可能於短期內增加營運成本，而若不採用則可能降低競爭力及效率。 • 就NSC分部而言，智慧基礎設施及綠色建築技術的進步正在重塑醫療保健、住房及交易領域的客戶需求。客戶對節能低碳系統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長。無法跟上該等技術期望的步伐可能限制市場發展機會並削弱客戶的信任。	• 本集團積極與技術供應商及行業利益相關者合作，採用節能硬件、雲端平台及智慧通訊系統，以減少排放量及資源消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風險說明	減輕對策
轉型風險(市場風險)(短中期)	
• 公眾對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的意識日益增強,正在重塑消費者行為,推動對環保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倘若我們無法及時應對這些不斷變化的期望,或倘若競爭對手能更有效地滿足該等期望,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業務增長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此外,隨著供應商為符合國際標準而採用更為可持續發展的措施,採購成本可能增加。該等變化包括對綠色基礎設施的投資,如根據領先能源與環境設計(LEED)標準設計的設施以及將原材料及設備替換為低碳替代品。	• 本集團電商分部具有高度靈活性,使我們能夠積極監測消費者的偏好,並與供應商及電商平台合作,及時調整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在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的同時抓住發展機會。 • 本集團致力於物色及投資能夠提高營運效率且同時可優化資源利用及減少我們整體營運過程中的排放的創新解決方案。儘管該等舉措初期或會產生較高成本,惟預期將增強長期競爭力、提升客戶信任度及為本集團及社會帶來長期利益。
轉型風險(聲譽風險)(短中期)	
• 倘本集團的實踐被認為不足或不符合市場規範及全球最佳實踐,持份者對可持續發展表現及氣候責任的期望日益提高可能使本集團面臨聲譽風險。負面公眾認知可能會破壞客戶信任、品牌價值及投資者信心。 • 倘本集團未能履行氣候相關承諾或未能透明地披露環境數據,來自投資者、監管機構及民間社會組織日益嚴格的審查亦使本集團面臨更高的負面輿論風險。有關結果可能降低我們進入資本市場的機會,或影響我們吸引及留住關鍵人才的能力。	• 本集團通過強化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將氣候考量納入企業策略,及定期與持份者保持溝通以了解其不斷變化的期望來積極管理該等風險。 • 為進一步減輕聲譽風險,本集團承諾透明披露氣候相關數據及目標,遵循公認的報告框架,並持續改善環保效益。 •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反饋,視其為維繫信任及維護聲譽的關鍵因素。通過系統性地收集及整合反饋意見,我們推動營運、產品及服務持續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外，本集團亦意識到了全球向低碳經濟轉型所帶來的機遇。該等機遇與我們的長期策略及商業模式緊密相連，其不僅能提升營運效率，更能推動業務增長。

機遇	本集團的對策	潛在財務影響
資源效率 (短期)	• 採用節能辦公系統 (如變頻空調)。 • 在各營運部門推廣節能實踐。	• 減少能源消耗及公用事業成本。 • 提高成本競爭力。
供應鏈適應力 (短中期)	• 進行供應商可持續性評估。 • 優先選擇具有環保意識的供應商。	• 降低採購風險。 • 材料的穩定供應。 • 牢固的供應商關係。
市場差異化與消費者偏好 (中期)	• 在電商及NSC分部擴展環保產品及解決方案。 • 符合消費者對可持續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	• 環保意識消費者帶來的收入增加。 • 提高市場份額。 • 更強的品牌聲譽。
綠色融資與激勵措施的獲取 (中長期)	• 探索綠色融資方案。 • 善用政府對低碳倡議的補貼。	• 降低融資成本。 • 改善資本獲取方式。 • 增強投資者信心。
創新與技術 (中期)	• 投資於數字化、可持續發展技術及智慧系統。 • 開發減排增效的解決方案。	• 新的收入來源。 • 增強競爭力。 • 創造長期價值。

本集團在檢討其業務優先事項及就採購、資源分配及技術投資作出決策時，會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該等考慮因素或會影響其營運安排及未來業務發展，視乎所識別風險及機遇的性質及程度而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發展可能會透過客戶需求、監管規定、技術及市場預期的變動影響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該等發展可能影響本集團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以及為支持其營運而採用的技術。任何影響的程度將視乎未來市場發展及本集團的業務重點而定。

氣候相關因素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價值鏈。上游影響可能包括設備、材料及其他用品的可用性、成本及交付的變化。極端天氣事件可能擾亂運輸及物流。下游影響可能包括交付延遲以及客戶對產品及服務要求的變更。本集團於檢討採購安排、供應鏈適應性及客戶需求時考慮了該等潛在影響。

本集團將繼續於業務規劃及營運檢討中考慮氣候相關事項。其業務策略、模式或價值鏈的任何變動將視乎所識別風險及機遇的重要性以及相關措施的商業可行性而定。

氣候適應力

本集團深知維持營運適應力以應對氣候相關風險的重要性。本集團的適應力措施包括相關業務連續性安排、重要資料的保護及備份、可替代供應及運輸安排的考慮、節能及數字化。該等措施旨在幫助減少潛在的中斷並支持業務活動的持續性。

本集團應對氣候相關風險的能力視乎風險的性質及嚴重性、其措施的有效性以及可用資源而定。本集團將根據其營運及經營環境的變化，持續檢討其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及其應對措施的充分性。

本集團目前對氣候適應力的評估乃基於其對相關風險的識別及對潛在業務影響及應對措施的考慮。本集團並無進行氣候情景分析以評估其在特定氣候情景下的適應力。隨著其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方法的發展，其將考慮是否需要進一步評估。

本集團認識到，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措施可能需要額外資源或投資。該等措施可能包括提高能源效率、業務持續性安排、數字化系統及採購實踐。本集團將根據其營運需求、可用資源及業務優先事項，考慮該等措施的潛在成本及效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重大環境、法規和市場變化，並通過識別、評估、管理與披露四個步驟對氣候影響進行評估，建立相應的風險管理體系，以期提升本集團應對複雜氣候變化情景的能力。

風險識別	本公司收集相關持份者的反饋意見，並分析氣候風險、機遇以及行業發展的趨勢。
風險評估	管理層識別氣候風險類型、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及機遇。
風險管理	本公司針對已識別的風險及評估結果制定具體措施，並評估該等措施的成效，同時不斷優化風險管理機制。
風險披露	本公司參考GEM上市規則附錄C2第D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如適用），於其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本集團應對氣候變化之情況。

本集團會將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與其他相關業務風險一併考慮，以支持業務規劃及營運決策。本集團會根據業務活動、營運環境及適用監管規定的變動，檢討已識別的風險以及應對措施的充足性。

於必要時，本集團可能尋求外部專業意見，以支持其氣候相關風險評估及披露。相關氣候相關資料經整理及審閱後納入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集團致力確保其披露適當反映其已識別之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評估方法及應對措施。

指標及目標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廢氣排放」一節披露。此外，本集團已評估其他氣候相關指標的適用性，包括關於暴露於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定量資料、就氣候相關事項的資本配置、內部碳定價及基於行業的指標。根據此評估，本集團目前並未披露有關該等指標的定量資料，乃由於該等指標被視為不適用於或對本集團現有營運並不重大，或受制於數據可得性或評估方法的限制。

本集團已將相關氣候相關考量納入其氣候管治、風險管理及策略規劃流程。本集團將繼續檢視額外氣候相關指標的相關性，並在適用情況下參照GEM上市規則附錄C2第D部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S2號，加強其氣候相關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層面

本集團深知，我們的長期成功與為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及我們運營所在的廣大社區在內的人群創造積極影響的能力息息相關。因此，社會可持續發展乃為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的核心支柱。

我們致力於打造一個安全、包容及具支持性的工作環境，確保僱員具備發展所需的技能及資源。在工作場所外，我們重視與業務合作夥伴及供應商建立負責任的關係，並努力為客戶提供優質、可靠及可持續的產品及服務。本集團旨在加強與利益相關方之間的信任，推動可持續發展及鑄就長遠社會價值。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營造一個公平、多元及包容的工作環境，使全體僱員均能獲得尊嚴及尊重。我們信納，一支強大而敬業的員工隊伍乃我們長期成功的基石並為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的重要支柱。

我們努力確保在招聘、發展及晉升方面人人機會平等，而無論性別、年齡、種族、國籍、婚姻狀況、宗教信仰、性取向、殘疾或其他任何受保護特徵。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旨在保障招聘、薪酬、培訓、績效評估及晉升流程的公平性及透明度。

為支持員工福祉及提升人才留存率，我們提供與現行市場標準及與個人能力、資歷及表現相匹配的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待遇。除法定供款及福利外，本集團亦設有激勵計劃，以此肯定僱員成就。我們通過年度績效評估提供建設性反饋，明確改進方向及創造職業發展機會。

本集團全面遵守其營運所在全部司法權區的勞動相關法律法規，包括：

- 新加坡：《1968年僱傭法案》及《1953年中央公積金法》；
- 馬來西亞：《1955年僱傭法》、《1991年僱員公積金法》及《2017年就業保險制度法案》；
- 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 及《最低工資條例》(第608章)；及
- 中國：《勞動法》及《勞動合同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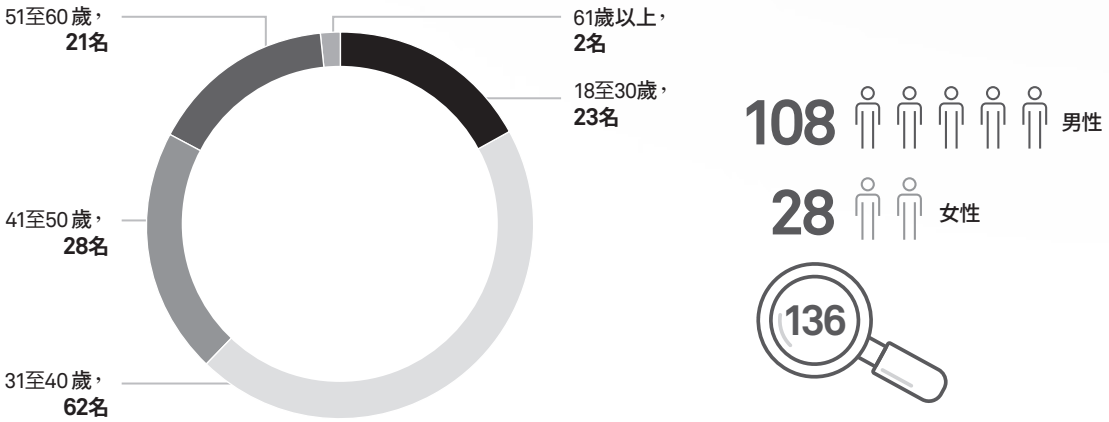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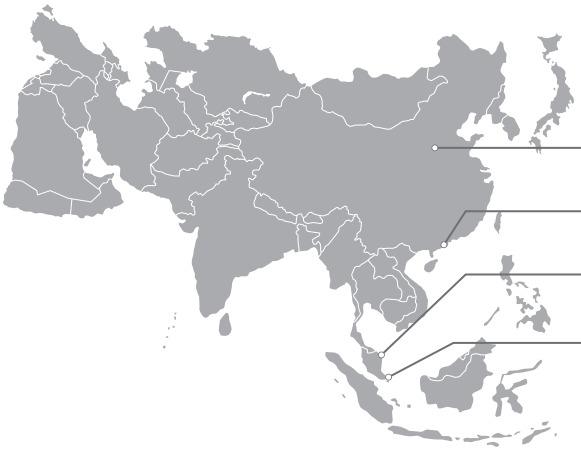
除合規外，本集團始終致力於推動人才的長期發展。我們通過投入培訓項目，使僱員具備應對技術發展、市場變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知識所需的技能。此舉夯實了人力資本，助力僱員職業發展，並確保了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員工組成

於2026年6月30日，我們共僱用136名（2024／2025年：145名）員工，包括135名（2024／2025年：144名）全職員工（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1名（2024／2025年：1名）兼職員工。

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





按地區劃分的僱員

中國：41名

香港：11名

馬來西亞：14名

新加坡：70名

僱員流失[8]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僱員流失率約為23%。

	僱員流失 2025/2026年度		僱員流失 2024/2025年度	
僱員組成	**人數**	**流失率**	**人數**	**流失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23	21%	9	9%
女性	8	29%	–	0%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30歲	13	57%	3	8%
31至40歲	12	19%	3	5%
41至50歲	4	14%	3	12%
51至60歲	2	10%	–	0%
61歲以上	–	0%	–	0%
按地區劃分				
新加坡	2	3%	2	4%
馬來西亞	1	7%	2	40%
香港	1	9%	2	17%
中國	27	66%	3	4%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與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時、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性、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有關的法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安全、保障及福祉。儘管我們業務運營固有的職業健康與安全(「**職安健**」)仍相對較低，但我們致力於透過持續提升、嚴格合規及前瞻性風險管理維持高標準的工作場所安全。

[8] 流失率=本集團於本年度特定類別離任的僱員人數／本年度末特定類別的僱員人數。本集團於本年度合共9名僱員離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安全守則及政策完全符合所有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新加坡：《1968年工傷賠償法》及《2006年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法》；
- 馬來西亞：《1994年職業安全與健康法》、《1952年勞工賠償法》及《1969年僱員社會保障法》；
- 香港：《僱員補償條例》(第282章) 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第509章)；及
- 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2016)、《工傷保險條例》及《中國安全生產法》(2021年修訂本)。

為確保全面覆蓋，本集團為所有司法權區的僱員設立適當的補償及醫療保險計劃。例如，於新加坡，所有辦公室僱員根據人力部規定參保團體住院及手術保險，而位於香港、中國及馬來西亞的僱員則根據監管規定參保工傷賠償計劃。此外，本集團為辦公室及項目基地提供安全帽、安全鞋及防護鏡等必要防護設備，所有設備均通過相關政府安全檢驗。

本集團致力於全面遵守所有與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相關的所有適用法規。我們要求所有僱員及分包商在履行職責時嚴格遵守全面安全政策。根據《2007年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 (建築) 規例》，我們的僱員接受了必要的健康與安全培訓及認證，可有效監督或監察工地生產活動。本集團已獲得BizSafe第3級認證，凸顯我們致力提升工作場所的安全及安保。為夯實該承諾，我們提供定期的安全培訓課程，在部署工地之前進行風險評估，以確定潛在的職安健危害，及確保項目實施及安全團隊於項目執行期間定期召開執行前現場安全簡報會並進行常規的現場檢查。該等舉措旨在提醒工人採取防護措施。

此外，我們定期進行內部審計，核查我們系統、手冊及程序的合規情況，確保工作環境健康及安全管理的持續提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應對不斷演變的全球健康問題(包括傳染病爆發),本集團已將健康防護舉措納入其日常營運。該等舉措包括主動宣傳健康及衛生指南及在適當情況下制定靈活工作安排。

工傷統計數據	單位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2023／2024年度
工作相關死亡人數	宗	–	–	–
工作相關死亡率	百分比	0%	0%	0%
呈報事故數量(病假＞3天)	宗	–	–	–
工傷導致的損失工作日數	天	–	–	–

於過往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包括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及因工傷導致的損失工作日。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與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有關的法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發展及培訓

認識到人力資本在維持業務長期增長中的關鍵作用,本集團致力於為所有僱員提供平等的培訓、發展及職業晉升機會。我們將人才發展作為戰略重點及著力培育學習型文化,既可提升個人競爭力,亦能增強組織應變能力。

我們全面的培訓與發展計劃旨在提升僱員的效率、技術技能及專業知識，同時加深對職責及責任的理解。該等計劃涵蓋的培訓領域廣泛，包括但不限於：

培訓領域	課程名稱
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WSH)	• 建築行業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管理(WSHMCI)。 • CSOC再認證評估。 • WSH微學習（建築工人）－泰米爾語。 • 應用建築工地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前稱CSOC）。
技術及貿易技能	• 電氣工程繼續教育與培訓(CET)。 • 電線安裝－技工。 • 給排水管道工程繼續教育與培訓(CET)。
合規及監管培訓	• 醫療器械良好分銷規範(GDPMD)－認知&實施。 • 馬來西亞電子發票綜合指南。
專業及職能發展	• IHRP認證助理(IHRP-CA)。 • 財務報表分析。 • INFO-TECH年終研討會。

於本年度，培訓數據明細如下：

受訓僱員百分比[9]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按性別劃分		
男性	77%	80%
女性	23%	20%
按僱傭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5%	16%
中級管理層	16%	0%
一般員工	79%	84%

[9] 受訓僱員百分比=本年度特定類別受訓僱員人數／本年度受訓僱員人數。

平均培訓時數[10]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按性別劃分		
男性	5.56	2.36
女性	3.29	1.58
按僱傭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1.33	2.23
中級管理層	15.00	–
一般員工	4.6	2.59

通過對繼續學習的投入，我們旨在令員工掌握最新行業動態、最佳實踐及專業技術知識，直接提升工作表現及創新能力。所獲知識會進一步於團隊內傳播，強化集體實力。於本年度，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較去年有所增加，反映了本集團持續重視僱員學習及專業發展。

本集團定期向全體董事提供簡報，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與技能，確保彼等始終了解其職責、責任及監管動態。為進一步支持專業發展並與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目標保持一致，我們積極鼓勵僱員參加外部研討會、會議及行業講習會。成功通過專業考試或獲得受認可職業資格證書的僱員，則合資格獲取本集團提供的培訓資助。

勞工準則

本集團認為童工及強制勞工構成對基本人權的嚴重侵害及違反國際勞工公約。我們認為該等行徑會損害社會及經濟可持續發展，及違背我們公平、誠信及尊重的核心價值觀。

因此，本集團嚴格遵守我們營運所在地區的全部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新加坡：《1993年兒童與青少年法》、《1968年就業法案》及《2014年防止人口販運法》；
- 馬來西亞：《1966年兒童及青年（僱傭）法令》及《1955年僱傭法令》；
- 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項下《僱用兒童規例》及《僱用青年（工業）規例》；及
- 中國：《勞動合同法》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10 平均培訓時數=本年度特定類別僱員培訓總時數／本年度末特定類別僱員總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運營及供應鏈嚴格禁止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於僱用過程中，我們實行嚴格的身份核查程序，包括查驗身份證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確保候選人符合法定年齡要求。僱傭基於雙方自願達成，通過簽訂合約明確界定權利、責任及工作條件。我們明確禁止剝削行為，如扣留薪資、押金或文件，及任何可能強迫個人違背自由意願工作的脅迫行為。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與防止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工有關的法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認識到，有效負責的供應鏈乃為確保我們營運質量、效率及可持續性的根基。我們與供應商及分包商密切合作，以提升營運程序，提高服務質素，及將負責任的採購實踐納入整個供應鏈。

本集團已建立嚴格的供應商篩選、評估及監督框架。供應商評估將從多個維度進行考慮，包括：

- 交付貨物及服務的質素及可靠性；
- 履行合同義務的及時性；
- 處理項目要求時的響應能力及協作能力；及
- 適用法律、法規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標準的合規情況。

本集團備存並定期更新獲准供應商名單，確保僅與合資格合作夥伴合作。不符合規定表現標準或合規預期的供應商須進行整改，若長期表現不佳，則將自名單中剔除。

所有交付物料須於驗收前經指定的工地人員嚴格檢驗。物料如有缺陷或未達標準，將立即予以退回及更換，以保證質量及安全。為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目標一致，本集團積極透過優先在可行的情況下使用本地及地區的供應商，盡量減少碳足跡。該方法不僅減少了運輸相關排放，亦支持了當地經濟發展。

為提升長期韌性，本集團亦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納入供應商管理實踐，如勞工標準、職業健康及安全要求以及環境保護措施的遵守情況。展望未來，我們旨在透過推廣可持續實踐、鼓勵透明營運及探索聯合改進計劃的機會以逐步加強供應商合作。

於本年度，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亞洲（不包括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	6	4
澳洲	–	1
歐洲	10	8
香港	14	15
北美	14	13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193	126
中國	95	102
總計	**332**	**269**

於本年度，供應商數目增加主要反映本集團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業務擴張，受聘以支持該等市場營運的供應商數目隨之增加。

以客戶反饋及行業趨勢為導向，本集團致力於持續創新及改進其產品及服務。就電商業務分部而言，指定部門的聯絡資料於線上平台當眼處展示，以便處理客戶查詢、反饋及投訴。專責部門會立即回應，並在指定時限內提供量身定製的解決方案。如果需要退貨或予以賠償，該類情況將嚴格按照本集團已制定的內部流程進行處理。我們亦高度重視溝通透明度，確保所有營銷材料所載資訊準確可靠，同時嚴格禁止使用虛假、有誤導成分或誇大的宣傳。

產品安全與服務質素乃我們音響及通訊服務業務的重中之重。我們的項目管理團隊定期進行現場安全監督及檢查工作，以監控所交付服務的質素。我們在規定時限內解決並糾正任何已發現的安全問題或服務缺陷，確保符合內外部標準。

本集團強健的質量管理體系進一步支撐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及優質的產品及服務，該體系獲SGS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的全球公認ISO 9001:2015標準認證。通過該質量管理體系，我們證明我們擁有能始終滿足客戶預期的能力，同時強化持續改進及問責的文化。

產品召回

作為分銷商，本集團致力於與產品製造商密切合作，以解決任何已發現的產品缺陷。倘出現產品召回，本集團於促進與客戶、電商平台及其他相關持份者的有效溝通中發揮重要作用。我們與產品生產商一道，確保準確及時的信息通過公司網站、客戶服務熱線及社交媒體平台等各種渠道傳播。我們面對該等情況的首要任務是通過迅速有效地從市場上撤下受影響的產品，保障消費者的健康及安全。

於本年度，電商業務並未發生因安全或健康問題而召回產品的任何事件。此外，我們亦未接獲客戶因本集團或其分包商所進行工程的質量問題而提出的任何投訴或賠償。董事會將此正面成果歸功於本集團嚴格的質量控制措施及監督實踐的有效性。

保護知識產權及資料私隱

本集團致力於保護知識產權（「**IP**」）及確保對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及僱員的個人及商業資料保密。我們嚴格遵守我們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新加坡：《2012年個人資料保護法》、《2021年版權法》、《1994年專利法》及《1998年商標法》；
- 馬來西亞：《2010年個人資料保護法令》、《1987年版權法》、《1983年專利法》、《2019年商標法》；
-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版權條例》（第528章）及《商標條例》（第559章）；及
- 中國：《個人信息保護法》、《著作權法》、《專利法》及《商標法》。

全體僱員均須簽訂勞動合約，明確禁止未經授權披露保密或專有資料。本集團透過內部培訓計劃及保密協議鞏固該舉措，確保僱員清楚其有關信息保護及知識產權的責任。

本集團定期審查營運合約以保護知識產權，及要求供應商及分包商遵守知識產權及信息保護的相關法律。營銷及廣告活動均遵循公正透明原則，所有與客戶溝通的內容均需準確真實。我們設有專門的客戶服務渠道，包括熱線及電郵服務，以便處理客戶諮詢、投訴及任何補救事宜。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識及隱私事宜以及補救方法有關的法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污

本集團致力維持誠信文化，反對欺詐及貪污，對任何形式的賄賂及洗黑錢活動採取零容忍態度。

本集團認為商業道德與誠信至關重要，並致力於成為值得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信賴的合作夥伴。我們嚴格遵守營運所在司法權區內的所有相關反貪污及競爭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新加坡：《1960年防止腐敗法》及《2004年競爭法》；
- 馬來西亞：《2009年反貪污委員會法令》；
- 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第201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第615章)及《競爭條例》(第619章)；及
- 中國：《反洗錢法》、《刑法》及《反不正當競爭法》。

本集團已實施全面的反貪污及利益衝突政策，在商業往來中明確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勒索、欺詐、不正當誘因、回扣或其他不道德利益。該等政策會在入職培訓期間向全部僱員傳達並於員工手冊內可供查閱。

本集團已制定道德守則，概述關於反貪污、反賄賂、利益衝突、贈禮及採購慣例的預期行為。我們為管理層與僱員定期安排培訓課程，以提升其道德意識並推動在所有業務營運中踐行最佳常規。

本集團亦設有舉報制度，為舉報實際或涉嫌不當行為(包括財務違規、內部控制違規或不道德行為)提供安全及保密的渠道。舉報可通過指定電郵whistleblowing@ispg.hk提交，該制度可保障舉報者免受報復。所有舉報均將進行保密調查，以確保匿名性。舉報機制涵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違反法律及法規、欺詐、會計及財務匯報相關問題、濫用本集團資產、違反內部政策以及不當披露機密資料。

董事會對舉報制度承擔全部責任，而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及檢討該制度的成效，以及因調查所產生的相關行動。本集團會對接獲的舉報資料予以保密，並保障基於真誠作出舉報的舉報人免遭不公平解僱、受害或無理紀律處分。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的法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與營運所在社區建立深遠而持久的關係。我們積極與當地持份者溝通，以了解社區需求，並透過促進社會福祉、包容性及教育的舉措提供具針對性的支持。

於本年度，本集團持續參與社區計劃、志願活動及技能分享活動，助力強化當地社會基礎設施建設並支持弱勢群體。通過鼓勵僱員參與該等活動，我們在組織內部培育社會責任文化，並為所服務社區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本集團深知，建立穩固的社區紐帶不僅能支持社會發展，亦能強化我們對道德經營實踐、共享價值創造，以及對社會產生長遠積極影響的承諾。

績效概要

空氣污染物排放	單位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NO_x	千克	3.83	5.35
SO_x	千克	0.08	0.11
PM	千克	0.28	0.39
空氣污染物總排放量	千克	4.19	5.85
密度	千克／百萬元年度收入	0.043	0.025

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單位	2025/2026年度	2024/2025年度
源頭直接排放或減除（範疇1）			
來自流動燃燒源的溫室氣體排放			
二氧化碳(CO_2)	噸	11.73	16.89
甲烷(CH_4)	噸	0.02	0.06
氧化亞氮(N_2O)	噸	0.02	2.10
能源間接排放（範疇2）－二氧化碳當量			
自電力公司購買的電力	噸	61.27	87.50
其他間接排放（範疇3）－二氧化碳當量			
類別1：購買的商品及服務	噸	1.86	0.80
類別5：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物	噸	1.28	4.56
類別6：商務旅遊	噸	35.03	21.43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範疇1、2及3）	噸	111.21	133.34
密度	噸／每百萬元年度收入	1.14	0.5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物	單位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無害廢物總量	千克	852.72	949.67
密度	千克／僱員	6.27	6.55

能源消耗	單位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直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49.65	69.36
密度	兆瓦時／百萬元年度收入	0.51	0.30
間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124.2	159.65
密度	兆瓦時／百萬元年度收入	1.28	0.69

用水	單位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本年度用水量	立方米	1.357.90	1,438.50
密度	立方米／百萬元年度收入	13.97	6.21

僱員組成	於2026年6月30日 人數	於2025年6月30日 人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08	97
女性	28	48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30歲	23	38
31至40歲	62	61
41至50歲	28	26
51至60歲	21	18
61歲以上	2	2
按僱傭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18	22
中級管理層	12	24
一般員工	106	99
按地區劃分		
新加坡	70	55
馬來西亞	14	5
香港	11	12
中國	41	73

僱員組成	僱員流失 2025/2026年度 人數	僱員流失 2025/2026年度 流失率	僱員流失 2024/2025年度 人數	僱員流失 2024/2025年度 流失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23	21%	9	9%
女性	8	29%	–	0%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30歲	13	57%	3	8%
31至40歲	12	19%	3	5%
41至50歲	4	14%	3	12%
51至60歲	2	10%	–	0%
61歲以上	–	0%	–	0%
按地區劃分				
新加坡	2	3%	2	4%
馬來西亞	1	7%	2	40%
香港	1	9%	2	17%
中國	27	66%	3	4%

工傷統計數據	單位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2023/2024 年度
工作相關死亡人數	宗	–	–	–
工作相關死亡率	百分比	0%	0%	0%
呈報事故數量 (病假>3天)	宗	–	–	–
工傷導致的損失工作日數	天	–	–	–

受訓僱員百分比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按性別劃分		
男性	77%	80%
女性	23%	20%
按僱傭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5%	16%
中級管理層	16%	0%
一般員工	79%	84%

平均培訓時數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按性別劃分		
男性	5.56	2.36
女性	3.29	1.58
按僱傭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1.33	2.23
中級管理層	15.00	–
一般員工	4.6	2.59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025/2026 年度	2024/2025 年度
亞洲(不包括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	6	4
澳洲	–	1
歐洲	10	8
香港	14	15
北美	14	13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193	126
中國	95	102
總計	**332**	**26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本報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編製。下表概述指引各主要範疇項下不同層面的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並載列本報告相關互相參照之章節或提供額外資料補充本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附註1）	描述	說明／章節
主要範疇A.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1.2	於2025年1月1日刪除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於本年度，我們的營運並無產生有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於本年度，我們的營運僅產生極少的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廢物管理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附註1）	描述	說明／章節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不適用；於本年度，我們在獲取適用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於本年度，我們的營運並無產生顯著的包裝材料廢棄物。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附註1）	描述	說明／章節
層面A3：環境及自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自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自然資源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減低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主要範疇B.社會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時、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常規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及勞工常規－僱員組成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及勞工常規－僱員流失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附註1）	描述	說明／章節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1	於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於本年度，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因所發現的工傷而造成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附註1）	描述	說明／章節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準則；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附註1）	描述	說明／章節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保護知識產權及資料私隱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素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產品召回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保護知識產權及資料私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附註1）	描述	說明／章節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涵蓋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附註1： 所有一般披露及「主要範疇A.環境」及「主要範疇B.社會」範疇內的關鍵績效指標遵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所載之「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4(2)條，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以提升問責性及透明度並保障股東的權益。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相關期間**」），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標準。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已全面遵守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經參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3條，董事會亦已採納守則，以規管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佈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所進行的本公司所有證券交易。經合理查詢後，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並未發現有關本公司相關僱員違反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具有效率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之責任，並集體負責統管及監督其事務以促進本公司成功。董事就本公司之最佳利益作出客觀決定。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並每年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最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

董事會構成

本公司堅持認為董事會應由均衡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使董事會具備獨立性，從而有效作出獨立判斷，以及非執行董事應具備足夠才幹及人數，以令彼等的意見具有影響力。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八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曹春萌先生（主席）
韓冰先生（行政總裁）
袁雙順先生（於2026年3月31日辭任）
蒙景耀先生
莊秀蘭女士

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閆曉田先生
鄧智偉先生
鄭曉嶸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本年度舉行之本公司定期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會議數目／於相關董事的任期內舉行的會議數目				
	定期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於2025年12月2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舉行的會議數目	5	4	1	1	1
執行董事					
曹春萌先生（主席）	5/5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韓冰先生（行政總裁）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莊秀蘭女士	5/5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蒙景耀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袁雙順先生（於2026年3月31日辭任）	4/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5/5	4/4	1/1	1/1	1/1
閆曉田先生	5/5	4/4	1/1	1/1	1/1
鄭曉嶸先生	5/5	4/4	1/1	不適用	1/1

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2)及5.05A條的規定，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在各董事委員會供職，對本公司作出多方面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列各項指引，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本公司亦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投保安排。

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i)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之新任董事僅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並須於該大會上參與重選；及(ii)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之新任董事可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重選連任。

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而本集團業務之一切日常營運及管理工作已轉授予以本集團行政總裁為首的管理層負責。

董事會之主要職責為：

- 設定長期目標及策略；
- 審批主要政策及指引；
- 編製及審批財務報表、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
- 審批主要資本開支、收購及出售事項；
- 審批關連交易；
- 審批重大借款及開支；
- 檢討及監察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 宣派及建議支付股息；及
- 檢討及批准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亦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發展及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發展、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所作之披露。

於相關期間內，董事會已檢討及討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對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的成效感到滿意。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責由不同人士擔任，以達致職權及權力的平衡，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

目前，曹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韓冰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可提升本公司制定及執行策略之效率。

董事委員會

為使董事會工作更為順利，董事會已成立三個本公司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集團各項具體事務。各董事委員會本身備有涉及其權限及職責的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由董事會批准並定時審視。各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各董事委員會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於合理要求時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集團支付。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17年12月14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a)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批准委聘外部核數師之薪酬及條款；(b)審閱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其中所載的重要財務報告判斷；及(c)審閱財務監控、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鄭曉嶸先生、閆曉田先生及鄧智偉先生。鄧智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並於會上審閱及討論(i)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ii)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資料，(iii)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之成效，(iv)審議、採納及／或向董事會推薦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的修訂及(v)與外部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舉行會議及批准審計策略。審核委員會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考慮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大華馬施雲會為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17年12月14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B.3.1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a)至少每年一次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配合企業策略而對董事會提出的任何建議變更作出推薦建議；(b)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合適人選，並挑選或就篩選獲提名出任董事職位之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c)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d)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經考慮董事會組成，提名委員會認為已達成董事會多元化之適當平衡。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八名董事中有一名為女性董事。董事會將維持董事會中至少現有女性代表的水平，且在任何情況下不少於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曉嶸先生、閆曉田先生及鄧智偉先生）及兩名執行董事（即曹春萌先生及莊秀蘭女士）組成。曹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其於會上(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i)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重新委任所有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考慮並批准董事任命及退任，及(iv)考慮、採納及／或向董事會推薦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政策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的修訂。

薪酬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17年12月14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3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在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應參與決定其薪酬的原則下，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a)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b)制訂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透明程序；(c)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付款（包括因離職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任何賠償）；(d)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e)檢討及／或批准與GEM上市規則第23章項下的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我們的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閆曉田先生及鄧智偉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韓冰先生）組成。閆曉田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其於會上(i)審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組合，(ii)考慮及批准執行董事的薪酬組合，及(iii)考慮、批准及向董事會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獎勵。概無董事參與釐定本身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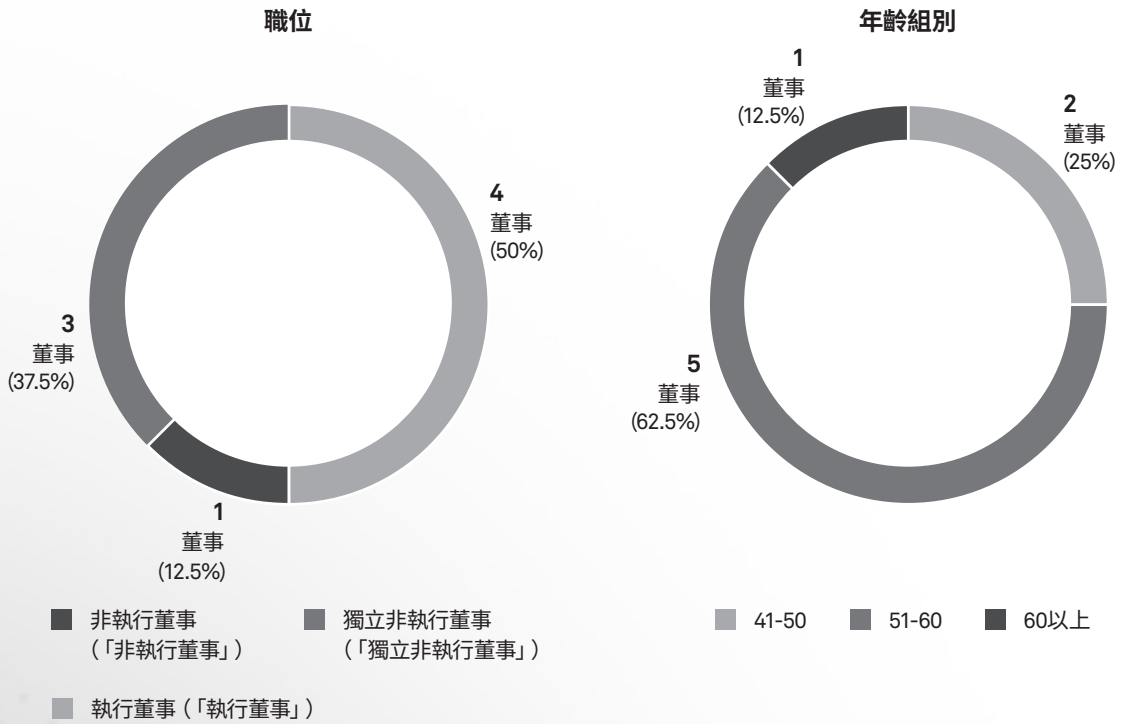
於相關期間，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致本公司可持續及平衡發展以提升本公司表現質素的方法。

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經驗、技能及／或資格、知識、服務期限及於董事職位投放的時間。本公司亦將考慮有關自身商業模式及不時的特殊需求等因素。最終將按候選人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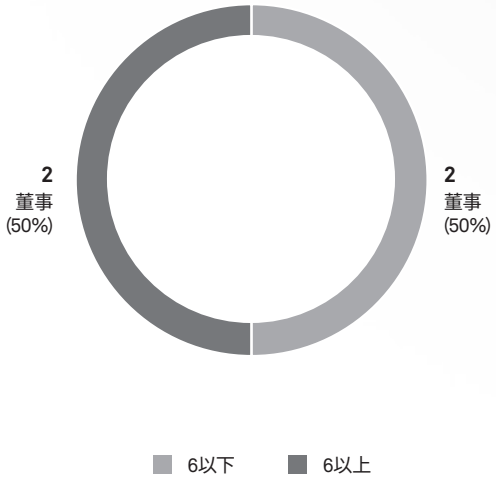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女性董事及七名男性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並認為本集團已於相關期間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目標。

此外，本集團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各級僱員的多元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董事會的男女比例約為88:12。董事會認為目前已實現性別的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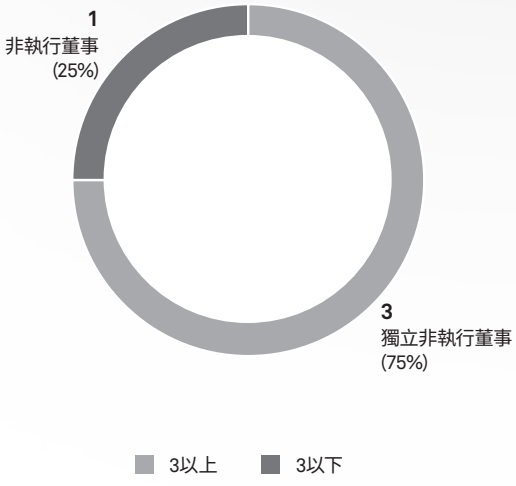
下列圖表展示董事會當前具備的技能組合詳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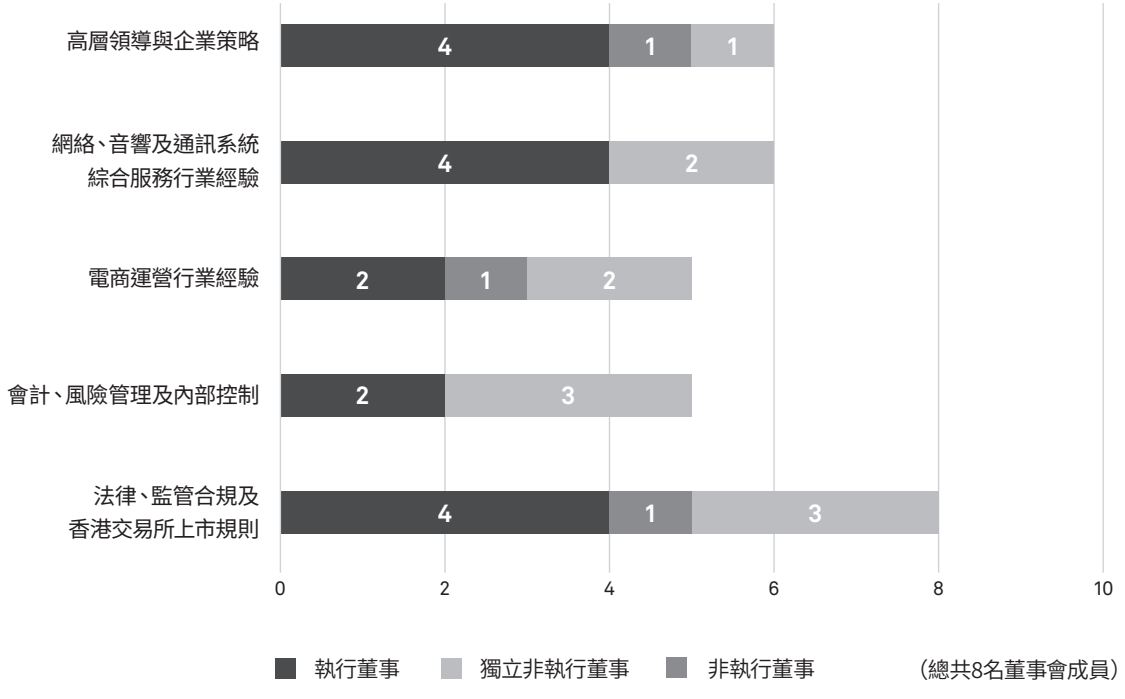
董事任期－執行董事（年數）



董事任期－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年數）



董事會專業知識及技能



上表所載董事會專業知識及技能與本集團的宗旨、價值觀、策略及文化相契合，有助董事會有效履行其於以下方面之職責：

- 透過多元行業及市場專長推動創新，使董事會能夠識別機遇及支持可持續增長；
- 透過強而有力之行政領導及市場經驗提供遠見，支持董事會引領本集團之長期策略發展；
- 透過穩健管治及獨立監督秉持誠信原則，促進問責與透明；
- 透過豐富財務及風險管理經驗審慎行事，支持穩健之財務報告、有效之風險管理監督及就本集團業務履行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之責任；及
- 透過多元化背景及促進相互尊重的文化，提升本集團整體企業文化，並促進其長遠發展。

員工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重視僱員的多元化，並致力建立多元共融的員工團隊，確保所有僱員均享有平等的發展機會。本公司已採納員工多元化政策，載列其對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多元化及共融所採取的方式及承諾，以支持本集團建立平等、包容及互相支持的工作環境，並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騷擾、恐嚇或暴力行為（不論是基於種族、膚色、性別、殘疾或其他因素）。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36名僱員，其中約20.6%為女性。因此，本公司認為已實現員工的性別多元化，在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中女性佔比超過20.0%。此外，於2026年6月30日，高級管理層的女性比例為22.2%，男性比例為77.8%，而除高級管理層外的員工中女性比例為20.3%，男性則為79.7%。本公司信納，其目前的員工性別結構就本集團的營運需求及業務性質而言屬適當，並將繼續監察及推動員工的多元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時間投入及對董事會的貢獻

提名委員會每年評估各董事是否已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履行其職責，並對董事會整體工作作出有效貢獻。為此，董事須向本公司告知其在本集團內履職所投入的時間，以及其外部職務及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的詳情及所需時間。提名委員會亦會考慮彼等參與及出席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的記錄。

各董事須更新及確認其教育背景、專業資格、主要任命、工作經驗及彼等所具備有助提升董事會效能的技能。

此外，提名委員會檢討各董事於年內進行的持續專業發展，包括培訓時數、涵蓋主題(按上市規則規定)及培訓模式，以評估各董事是否已努力跟進(其中包括)董事會職能、董事職責、法律及法規、企業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與本集團相關的行業及業務事宜的最新發展動態。

經檢討上述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資料後，提名委員會信納，各董事已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處理本集團事務、履行其職責，並於本年度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

董事會評估

本公司認為，定期檢討董事會乃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元素，亦為評估董事會表現及整體成效的重要方法。本公司已建立檢討機制，據此每年進行一次正式的董事會檢討。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會、董事會委員會的表現及成效，以及個別董事的貢獻及參與程度進行內部檢討。本公司並無委聘外部提供者進行該檢討。

該評估乃透過由每位董事個別填寫的問卷進行。問卷包含結構性及開放式問題，涵蓋董事會及委員會組成、董事會流程及成效、企業管治、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策略參與，以及個別董事的貢獻及職責等主要範疇。全體董事均有參與該評估。整體結果正面，顯示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持續有效運作，而董事亦已有效履行各自的角色及職責。

並無識別出需要採取補救行動的重大範疇，而有關觀察事項亦被視為非重大。儘管如此，本公司仍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為維持董事會的效能，本公司將繼續完善其董事會更新及繼任規劃的方式，確保董事能夠便捷地在會議議程中加入事項，並深化董事會對戰略舉措及重大交易（包括併購）的監督。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目的為識別及評核候選人，供董事會提名委任或供股東選舉為董事。提名委員會於評核及遴選董事職位之候選人時將考慮（其中包括）以下標準：

- 信譽；
- 於相關行業及其他相關領域的成就、經驗及信譽；
- 承諾對本公司業務投放充足時間、利益及關注；
- 各方面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技能及知識；
- 能夠協助及支持管理層及對本公司成功作出重大貢獻；
- 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指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標準；及
-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每項建議新委任、推選或重選董事將由提名委員會根據提名政策中載列之標準及資格進行評估及／或考量。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及／或股東提供推薦建議，供其考慮及作出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M條守則條文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本公司考慮派付股息之政策乃在於讓本公司股東分享本公司利潤的同時,確保保留足夠儲備供本集團未來增長所用。

根據股息政策,董事會在決議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將考慮(其中包括):

- 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狀況;
- 本集團之資本及債務水平;
- 業務營運、業務策略及日後發展需求之未來現金需求和供應;
- 本集團之放款人可能施加的任何派付股息限制;
- 整體市況;及
- 董事會認為適用之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視乎開曼群島公司法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之任何限制而定。董事會將不時審閱該政策,且概不保證會就任何特定期間建議或宣派股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初步任期為期一年的委任函,相關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須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政策及獨立性評估標準。

倘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身的個人資料出現任何可能重大影響其獨立性的變動,則彼等亦須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本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獲授權每年參考GEM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準則，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彼等能夠持續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會致力確保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GEM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更高門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的規定發出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本年度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曉嶸先生、閆曉田先生及鄧智偉先生）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技能矩陣

以下技能矩陣概述了董事會針對本公司策略、治理及業務所具備的核心專業能力。確保董事會能夠有效履行職責、實現戰略目標，並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均衡發展。

董事的技能與經驗	職銜	高層領導與企業策略	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行業經驗	電商運營行業經驗	會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法律、監管合規及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
曹春萌先生	執行董事	Y	Y	Y		Y
韓冰先生	執行董事	Y	Y	Y		Y
蒙景耀先生	執行董事	Y	Y		Y	Y
莊秀蘭女士	執行董事	Y	Y		Y	Y
邱映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Y		Y		Y
鄭曉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Y	Y	Y	Y
閆曉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Y	Y	Y	Y
鄧智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Y			Y	Y

企業管治報告

能力類別定義

高層領導與企業策略	具備提供長期戰略方向、評估業務增長機會，並督導高層主管以最大化可持續股東價值的能力。
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行業經驗	具備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的專業能力。
電商運營行業經驗	具備電商運營（包括電商平台管理）的專業能力。
會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對財務會計準則、嚴謹的內部控制、稅務優化及外部審計程序有深刻理解或具備專業能力。此項能力可確保對企業財務報告完整性的精準監督、防止內部舞弊、管控預算範圍，並確保集團現金流量的絕對穩定性。
法律、監管合規及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	對香港公司法、證券及期貨條例及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合規要求具備深刻理解或專業資格。此專業知識可確保董事會在企業管治標準、法定披露及關連交易規例方面獲得適當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其中載列確保董事會具有強大的獨立元素的過程及程序),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更好地維護股東權益。

本公司亦已設立相關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獲得獨立的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則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在其他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主席舉行會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會獲授包含績效相關要素的股權報酬。

為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及意見,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致力每年就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所有相關因素對董事的獨立性作出評估,其中包括:

- 具備履行其職責所需的品格、誠信、專業知識、經驗及穩定性;
-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及精力;
- 堅決履行其身為獨立董事的職責和投入董事會工作;
- 就彼等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申報利益衝突事項;
- 不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亦不牽涉影響其作出獨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及
- 主席定期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定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對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進行年度審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專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悉董事在法規及普通法、GEM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本公司將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簡報，以發展及更新彼等對有關其職責及責任的知識與技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1條，全體董事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在知情及相關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根據本公司備存的培訓記錄，全體董事均已於本年度參與有關其作為董事之專業職責之持續專業發展。

於2026年9月3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之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所作之披露。

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有助董事掌握與本集團相關之最新趨勢及發展，包括商務、行業特定及創新方面之變化，以及法律及監管事宜，並讓董事更新其關於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方面之知識與技能。董事亦不時以講者身份參與各類活動，就不同主題分享知識與見解。董事可主動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或參加由本公司安排或協調之培訓。於年內，本公司安排並協助舉辦多場持續專業發展培訓課程，董事亦積極參與內部及外部的培訓。

所有董事須不時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之詳情。培訓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並可供審核委員會定期審閱。

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涵蓋以下主題：

T1　董事會、其轄下委員會及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以及董事會效能。

T2　本公司在香港法例及GEM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及董事職責，以及與履行該等義務有關的主要法律及監管發展（包括上市規則的更新）。

T3 企業管治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與本公司及其業務有關的可持續發展或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方面的發展)。

T4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T5 與本公司有關的行業特定發展、業務趨勢及策略方面的更新。

董事所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包含三種形式:(i)外部培訓(由外部專業機構及業界人士提供的培訓課程、研討會、電子學習工作坊及會議);(ii)內部培訓(管理層主題簡報,以及由外部核數師及法律顧問主講的內部培訓課程);及(iii)自修(研讀GEM上市規則、監管及業界最新動態、諮詢文件及其他參考資料)。

下表所列所有董事均於本年度符合GEM上市規則之強制持續專業發展規定,涵蓋全部五項指定主題。根據所提供之資料,董事於年內所參與之持續專業發展概述如下:

董事	形式	涵蓋主題	完成時數	總計
執行董事				
曹春萌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2, T5	2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3小時	6小時
韓冰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5	2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3小時	6小時
莊秀蘭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5	2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3小時	6小時
蒙景耀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5	2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3小時	6小時
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5	2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3小時	6小時

董事	形式	涵蓋主題	完成時數	總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曉嶸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1, T2, T3, T4, T5	2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3小時	6小時
閆曉田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1, T2, T3, T4, T5	2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3小時	6小時
鄧智偉	內部培訓	T1, T2, T3, T4	1小時	
	外部培訓	T1, T2, T3, T4, T5	30小時	
	自修	T1, T2, T3, T4, T5	20小時	51小時

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本年度，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列示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僱員的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董事亦知悉彼等須負責確保按時刊發財務報表。董事並未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確因素。

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大華馬施雲就其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發表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110至11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已付／應付大華馬施雲及其聯屬公司的費用載列如下：

描述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年度審核	750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陳國威先生(「**陳先生**」)於2022年10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於本年度,陳先生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15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建立、維持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至少每年審查一次該等系統之充足性及有效性。董事會持續監督該等系統,確保其設計旨在管理已識別之風險、保障本集團資產、防止及偵察欺詐、不當行為及損失、確保財務報告之準確性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支持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

根據所進行之年度審查及管理層提供之資料,董事會確認,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就企業管治守則第D.2條原則所載目的而言屬適當及有效。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徵

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當中載有識別、評估及管理影響其業務及營運之重大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之程序。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主要特徵如下:

- **風險識別及評估**:各部門每季度負責識別及評估其主要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考慮其業務活動性質以及相關內外部因素。

- **風險緩解**:各部門制定及實施適當之緩解措施,以管理所識別之風險,務求減低其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之潛在影響。

- **管理層監督及監察**:管理層監督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活動,並與各部門每季度舉行會議,以審查主要風險、監察緩解措施之實施情況,以及識別新出現或有所變化之風險。

- **董事會監督**: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設計、實施及持續監察。管理層就該等系統之有效性向董事會作出確認,而董事會至少每年審查一次該等系統。

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並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適時、準確及完整披露須予披露資料之程序

本集團已採納內幕消息披露政策，當中載有適時、準確及完整披露須予披露資料之程序，包括內幕消息及防止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所需之任何其他資料。相關程序包括下列各項：

- **識別及報告**：相關部門及人員負責及時向管理層報告任何可能構成內幕消息或其他須予披露資料之重大發展、交易或事件，以供評估。

- **評估及上報**：管理層評估有關資料之性質及重大性，並於必要時將有關事項上報董事會，以考慮適用之披露規定。

- **保密**：在資料公開披露前，相關人員須對其保密，並限制查閱權限至僅限於有需要知悉該資料之人士。如適用，當交易或事項仍在磋商中，會採取適當措施以維護保密性。

- **市場資料及進一步披露**：本公司監察可能需要澄清或進一步披露之情況，並根據GEM上市規則回應聯交所之查詢。於必要時，本公司將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確保向市場披露之資料維持適時、準確及完整，並防止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

本年度之重大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審閱其對風險（包括ESG風險）之評估以及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本年度，本集團之風險評估或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無重大變動。

內部審核職能部門

本集團並無設立獨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董事會每年審閱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經考慮本集團相對簡單之企業及營運架構，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安排，連同董事會之監督、審核委員會之監察及委聘獨立內部控制顧問晉悅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均適合本集團之情況。董事會將繼續每年審閱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

企業管治報告

審閱之責任、程序及頻率

相關方	責任	程序	頻率
董事會	全面負責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釐定本集團為達成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之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就該等系統之充足性及有效性作出結論。	審閱審核委員會、管理層及獨立內部控制顧問所提交之報告及相關資料，亦考慮管理層就該等系統有效性作出之確認。	至少每年一次，並持續監督
審核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監督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審閱該等系統之有效性及相關內部控制審閱之結果。	審閱獨立內部控制顧問之發現及建議、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之相關報告，並向董事會報告重大發現。	至少每年一次，並持續監督
獨立內部控制顧問(外部)	對指定內部控制程序進行獨立審閱，並提供改善建議。	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獨立審閱，涵蓋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並向本集團匯報其發現及建議。	每年
外部核數師	報告於法定審核過程中識別之相關內部控制事宜。	透過審核程序及管理層意見書，向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傳達相關發現及建議。	每年

審閱的範圍及發現

本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了年度審閱。該審閱涵蓋本集團的重大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於進行審問時，董事會考慮了以下因素：

- 自上一次年度審閱以來，重大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性質及嚴重程度之轉變，以及本集團應對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之能力；
- 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控制系統之範疇及質素，以及獨立內部控制顧問及其他提供保證者之工作；
- 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傳達監察結果之詳盡程度及次數；
- 審閱期間識別的重大控制失誤或弱項、其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或狀況的實際或潛在影響，以及任何已採取或擬採取的補救措施；
- 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及遵守GEM上市規則程序的有效性；及
- 用於設計、實施及監察該等系統的內部及外部資源是否充足，包括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以及分配至會計、財務報告及ESG報告的預算及資源。

本年度，本集團委聘獨立內部控制顧問，審閱本集團有關提供及維護音響及通訊系統、電商運營服務及相關服務的若干內部控制程序。審閱僅限於協定範圍內進行，旨在識別可改善之處，並提供建議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

根據年度審閱，基於獨立內部控制顧問的調查結果及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董事會得出結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均屬適當且有效。本年度並無識別出任何重大控制失誤或弱項。董事會亦確認，過往年度所識別的重大控制失誤或弱項並無仍待解決。

企業管治報告

舉報機制、反欺詐及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及制度，使本集團僱員及與本集團有往來的外部人士（包括客戶及供應商）可保密及匿名地直接向審核委員會舉報其疑慮。疑慮可能涉及本集團的疑似不當行為，包括財務報告違規、內部控制缺失、欺詐、貪腐或其他不當行為。

所通報事項將依照既定程序處理。適用情況下，將進行獨立調查，重大事項將報告予審核委員會及相關指定人員。補救及糾正措施將按需予以監察及跟進。

本集團亦已採納反欺詐及反貪腐政策，該政策適用於董事、高級管理層、全體僱員及主要業務交易對手。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例及規例，特別是GEM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董事會可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須於一名或多名於要求遞交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實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時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提呈，以供董事會就有關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書面要求必須列明該大會的目的，由提出要求人士簽署及透過郵寄至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3樓4302室以將其遞交至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以要求董事會就有關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明確指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處理業務的詳情，並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及隨附合理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遞有關股東所呈交陳述書產生的開支。

有關要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在確認該要求屬合適及適當後，董事會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向所有登記股東送達充分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要求經核實屬不適當或有關股東未能繳存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上述用途的開支，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告知此結果，而董事會不會因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未能於有關要求遞交後21日內召開有關大會，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人士償付由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股東應遵循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交決議案。有關規定及程序載於上文「股東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一段。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本集團十分重視股東的回應，藉以提高透明度及促進投資者關係。歡迎股東將有關查詢寄送至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所載的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致力於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持續對話。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以載列本公司以完備、公平與適時方式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提供關乎本公司的均衡及易於理解的資料的程序。

本集團的最新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可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spg.hk)查閱的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公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此外，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董事會與其股東直接溝通的機會，因此本公司將其視為一項重要事項。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全體董事會成員及外部核數師將就本集團的業務作答。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包括於股東大會上已採取之步驟以及現有多種溝通渠道及參與途徑，並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於相關回顧期間得到妥善實施，且為有效。

章程文件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可分別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年度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重組及股份發售

本公司於2017年7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根據本集團與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有關的重組,本公司進行公司重組(「**重組**」),且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曹春萌先生(主席)
韓冰先生(行政總裁)
袁雙順先生(於2026年3月31日辭任)
蒙景耀先生
莊秀蘭女士

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閆曉田先生
鄭曉嶸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曹春萌先生、莊秀蘭女士及閆曉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自董事會輪席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7至10頁。

董事會報告

業績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116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節。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展望載於本報告第11至28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載於本年報第22頁。由於該清單並非詳盡無遺，因此可能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須作出進一步披露。此外，本年報並不構成對任何人投資本公司證券的推薦建議或意見。投資者於對本公司證券作出任何投資前，務請作出自身判斷或諮詢專業人士。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於本年報第11至2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載財務回顧中詳述。該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銀行借款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資本化利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資本化任何利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93至19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119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本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概因其錄得累計虧損。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宣派本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確認，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優先認購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載列任何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認購權規定。

股權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亦無任何股權掛鈎協議於年末仍然存續。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14日(「**採納日期**」)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規定。下文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A)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及／或讓本集團能夠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引對本集團或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獲注資實體**」)屬寶貴的人力資源。

(B)購股權計劃參與者

(1)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獲注資實體的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

(2)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獲注資實體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獲注資實體提供貨物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

(4) 本集團或任何獲注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5) 向本集團或任何獲注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諮詢顧問、經理、高級職員或實體；及

(6) 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對或可能對本集團或任何獲注資實體作出貢獻，且根據購股權計劃符合資格獲得購股權之任何人士。

(C)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行使即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後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2018年1月16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即80,000,000股(「**計劃限額**」)。倘本公司已刊發通函並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及／或遵守GEM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該等其他規定，董事會可隨時重新釐定該限額至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10%(「**新計劃限額**」)。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7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

於2025年7月1日及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14,700,000份及14,700,000份。

(D)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截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購股權計劃項下未設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E)購股權項下股份須獲承購的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該等期限自授出日期起不得超過10年。

(F)於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將釐定最短期限。

(G)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付款項及應作出付款的期限

於接納授出一份購股權的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約人民幣0.87元）代價，而承授人應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日期之內（即不遲於自發出要約日期起21個營業日）接納或拒絕授出購股權的要約。

(H)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一股股份行使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合資格人士，且至少須為以下最高者：(1)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2)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及(3)於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

(I)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至2027年12月13日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1年2個月。

下表載列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變動：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若干僱員及外部顧問認購合共4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仍未行使，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行使價	行使期	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	歸屬期	於2025年7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失效／沒收	於2026年6月30日
董事									
袁雙順先生（附註）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不適用	2,400,000	–	(2,400,000)	–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0	–	(2,400,000)	–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0	–	(3,200,000)	–
小計						8,000,000	–	(8,000,000)	–
韓冰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不適用	2,400,000	–	–	2,4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0	–	–	2,4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0	–	–	3,200,000
小計						8,000,000	–	–	8,000,000
閆曉田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不適用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	–	–	320,000
小計						800,000	–	–	800,000
鄧智偉先生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不適用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一週年	240,000	–	–	24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兩週年	320,000	–	–	320,000
小計						800,000	–	–	800,000
僱員－累計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1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不適用	10,650,000	–	(330,000)	10,32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2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一週年	10,650,000	–	(330,000)	10,320,000
	2021年12月31日	0.5港元	2023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0.2港元	授出日期兩週年	14,200,000	–	(440,000)	13,760,000
小計						35,500,000	–	(1,100,000)	34,400,000
總計						53,100,000	–	(9,100,000)	44,000,000

附註：

袁雙順先生已於2026年3月31日辭任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獲授出或發行。

於2026年6月30日，有44,00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本年度，有9,100,000份購股權因僱員辭任而告失效或被沒收。

本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獲授出、行使或註銷。

由於本年度並無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購股權或獎勵，故本年度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本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0%。

稅項減免

就董事所知，概無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本年度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
銷售	
一最大客戶	8.5
一五大客戶	29.5
採購	
一最大供應商	23.1
一五大供應商	44.3

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與其關聯方的重大交易或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該等交易均不構成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概約百分比
曹春萌先生（「**曹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9,936,000	11.46%
韓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10%
邱映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46,044,000	4.40%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購股權	佔本公司股權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股權概約百分比（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均已獲行使）
韓冰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0	0.76%	0.73%
閆曉田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	0.08%	0.07%
鄧智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	0.08%	0.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登記冊內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已經或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Huang Songyuan	實益擁有人	65,300,000	6.2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上文「**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載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蒙景耀先生及莊秀蘭女士為在任執行董事，且彼等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2018年1月16日起計三年。韓冰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2021年9月1日起計三年。曹春萌先生於2022年1月1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自2022年1月1日起計任期為三年的服務協議。邱映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自2023年3月1日起計任期為一年的服務協議。董事服務年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董事輪席退任。

鄧智偉先生、鄭曉嶸先生及閆曉田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自2018年1月16日、2022年7月1日及2020年11月27日起計初步任期為一年的委任函。該等委任函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受限於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接受重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該等薪酬須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釐定。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經諮詢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後，審閱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包括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實物福利及其他報酬）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企業及個人表現、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金、所付出時間、職責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等因素。

有關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彼等就其職務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不延伸至任何與董事欺詐或不忠誠有關的事宜。

本公司已就董事責任投保，以保障董事因被索償而產生的潛在成本及責任。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的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其可藉著收購本公司或任何獲注資實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至1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須予披露的事項。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業務中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於競爭權益之權益

董事確認，於本年度，除於本集團業務中擁有權益以外，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且須根據GEM上市規則予以披露。

董事會報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度，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就其股份一直維持GEM上市規則訂明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重大投資以及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退休計劃

於本年度，本集團參加新加坡中央公積金、馬來西亞僱員公積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及中國社會保險(均為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僱員提供服務後即有權享有供款。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未參與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

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可動用其代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計劃的僱員沒收之自願供款，以減低目前的供款水平。儘管如此，由於本年度概無沒收供款，故亦無動用有關供款以減低目前的供款水平(2025年：無)。

根據本集團於中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營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供款之中央退休金計劃，僱主不得動用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目前的供款水平。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之環保政策及表現乃載列於本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全面遵守全部法律及法規並定期監察及匯集有關本集團業務之法律、規則及法規之變動資料，以確保本集團遵守該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尤其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者。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年報第73至9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13日，北京里奧貝通科技有限公司（「**賣方**」）（本集團間接擁有55%權益的附屬公司）及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北京眾聯智匯科技有限公司（「出售目標」）（賣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2,000元。

於本交易完成後，出售目標51%的股權將由買方持有，而本集團於出售目標的實際權益將由55%減少至49%。於2026年8月24日，於交易完成後，由於獨立第三方持有大多數投票權，本集團喪失對出售目標之控制權，並於損益中確認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約人民幣35,000元。由於本集團於出售後對出售目標保留重大影響，故出售目標分類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自報告期末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獨立核數師

截至2021年、2022年、2023年、2024年、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大華馬施雲審核。

大華馬施雲膺選連任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

承董事會命
ISP Glob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春萌

香港，2026年9月3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MOORE

Moore CPA Limited
1001-1010, North Tower, World Finance Centre,
Harbour City, 19 Canton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9號
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北座1001-1010室

T +852 2375 3180
F +852 2375 3828

www.moore.hk

致ISP Global Limited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116至192頁的ISP Global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26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呈列了 貴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 (「**香港審計準則**」) 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 (「**守則**」) 獨立於 貴集團。吾等亦已根據守則遵循吾等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對吾等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最為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致相關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但不會就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以及銷售消費品的收益確認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5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於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分別確認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以及銷售消費品的收益約人民幣74,570,000元及人民幣22,606,000元，由於大批量的客戶訂單，且收益於客戶已獲得貨品擁有權並接收貨品時予以確認，有關收益的完整入賬期間存在固有風險。	吾等處理事項的關鍵程序包括： • 按抽樣基準審查於本期間簽訂的銷售協議，了解銷售交易的條款，包括交付及驗收條款以及任何退貨安排，以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本集團的收益確認標準； • 按抽樣基準審查於年結日之前及之後簽發的發票及信用證；及 • 核查所記錄交易時間(以客戶的證明及驗收計量)的適當性。
由於收益乃　貴集團業績表現的重要指標之一，而且存在管理層為了達到特定目標或滿足期望而操縱收益確認時間的固有風險，因此吾等將來自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及銷售消費品的收益確認為關鍵審核事項。	
此外，銷售消費品的收益確認涉及管理層重大判斷，例如確定　貴集團在該等交易中的角色乃作為主事人抑或代理人，以及收益乃按總額抑或淨額確認。評估過程包括考量及權衡關鍵特徵，例如主要責任方、存貨風險以及定價方式。	為判斷　貴集團乃作為主事人抑或代理人，從而判斷收益乃按總額抑或淨額確認，吾等亦執行以下程序： • 審查合約並與管理層討論以評估相關條款，包括確定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主要義務人，以及存貨風險承擔人；及 • 按抽樣基準核查　貴集團客戶及供應商的背景，同時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彼等合作的主要方面，例如合作關係的建立過程、價格商榷及釐定過程以及所交付貨品的驗收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16及32(c)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於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於2026年6月30日，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3,398,000元。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貴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32,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被視為須由 貴集團管理層應用重大判斷的事宜，當中涉及運用主觀假設。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的方法及輸入數據乃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該等模型及假設與未來宏觀經濟狀況及債務人的信用相關。 貴集團已根據會計準則規定(如判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已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定義、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的參數及前瞻性資料等)採取判斷、假設及估計技術，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吾等處理事項的關鍵程序包括： • 透過參考外部可得經濟數據，評估 貴集團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方法、數據及假設； • 自 貴集團管理層取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並按抽樣基準測試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日期的賬齡與相關發票的準確性； • 質疑管理層對長期未償還及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 • 根據過往經驗及可觀察的外部數據，選擇樣本考慮管理層對債務人最近財務狀況的評估； • 評估透過審閱年末後的後續結算以及與客戶有關預期結算日期的任何信函記錄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否充足；及 • 檢查主要輸入數據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質詢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假設(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尤其是市場數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所有年報所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偏差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公允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並對　貴公司董事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協助　貴公司董事履行其監督　貴集團財務申報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已協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發出，而不得用於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有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於整個審核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　貴公司董事所作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需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並進行集團審核，以就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吾等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之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的內部監控任何重大缺陷)進行溝通。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吾等的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及所採取行動以消除威脅或防範措施(如適用)與負責管治的人員溝通。

吾等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否則吾等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洪緄舫
執業證書編號:P05419

香港,2026年9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97,176**	231,746
銷售／服務成本		**(67,936)**	(164,291)
毛利	5	**29,240**	67,455
其他收入	6	**371**	335
其他收益淨額	6	**140**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提	16	**(332)**	(1,375)
商譽減值	14	**(74)**	(902)
銷售及行政開支		**(15,773)**	(46,205)
銷售及行政人員成本		**(32,049)**	(34,320)
財務成本	7	**(1,073)**	(4,288)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19,550)**	(19,300)
所得稅開支	8	**(200)**	(310)
年內虧損		**(19,750)**	(19,610)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595)**	4,071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4,595)**	4,07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24,345)**	(15,539)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6,469)**	(14,920)
–非控股權益		**(3,281)**	(4,690)
		(19,750)	(19,610)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070)**	(10,754)
–非控股權益		**(3,275)**	(4,785)
		(24,345)	(15,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以人民幣分列示）	12	**(1.57)**	(1.4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2026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5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6,119**	28,976
商譽	14	**–**	74
按金	16	**187**	14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530**	213
		26,836	29,407
流動資產			
存貨	15	**23,553**	23,075
貿易應收款項	16	**13,398**	15,89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6,387**	11,600
合約資產	17	**3,414**	2,2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47,493**	55,977
		94,245	108,82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40,388**	23,805
合約負債	17	**11,692**	6,021
租賃負債	13	**1,380**	2,106
借款	20	**23,810**	24,186
應付所得稅		**321**	986
		77,591	57,104
流動資產淨額		**16,654**	51,7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3,490**	81,12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	**1,429**	1,608
借款	20	**4,021**	17,161
遞延稅項負債	21	**62**	37
		5,512	18,806
資產淨值		**37,978**	62,3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2026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5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22	**8,999**	8,999
儲備	23	**42,373**	63,4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372**	72,441
非控股權益		**(13,394)**	(10,119)
總權益		**37,978**	62,322

第116至19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9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曹春萌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韓冰先生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3(a))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附註23(b))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附註23(c))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附註23(d))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4年7月1日	8,999	116,979	2,572	5,379	7,409	(54,500)	86,838	(8,906)	77,932
年內虧損	–	–	–	–	–	(14,920)	(14,920)	(4,690)	(19,61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4,166	–	–	4,166	(95)	4,071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4,166	–	(14,920)	(10,754)	(4,785)	(15,539)
購股權失效(附註24)	–	–	–	–	(165)	165	–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3,643)	(3,643)	3,643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71)	(71)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7月1日	8,999	116,979	2,572	9,545	7,244	(72,898)	72,441	(10,119)	62,322
年內虧損	**–**	**–**	**–**	**–**	**–**	**(16,469)**	**(16,469)**	**(3,281)**	**(19,750)**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4,600)**	**–**	**–**	**(4,600)**	**6**	**(4,59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4,600)**	**–**	**(16,469)**	**(21,069)**	**(3,275)**	**(24,344)**
購股權失效(附註24)	**–**	**–**	**–**	**–**	**(1,136)**	**1,136**	**–**	**–**	**–**
於2026年6月30日	**8,999**	**116,979**	**2,572**	**4,945**	**6,108**	**(88,231)**	**51,372**	**(13,394)**	**37,9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550)**	(19,300)
就下列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6	**(165)**	(225)
匯兌收益淨額	6	**(259)**	(1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	**16**	34
提前終止及修改租賃的虧損	6	**96**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6	**–**	(15)
財務成本	7	**1,073**	4,288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提	16	**332**	1,375
商譽減值	14	**74**	9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	**3,373**	3,218
存貨撇減	9	**2,246**	2,64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2,764)**	(7,102)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2,169**	5,70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5,170**	15,925
存貨(增加)／減少		**(2,725)**	17,9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658**	14,45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138)**	480
合約負債增加		**5,671**	1,247
營運產生的現金		**7,041**	48,636
已收利息		**165**	225
已付所得稅		**(836)**	(538)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6,370**	48,323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317)**	(21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得的現金		**–**	16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	1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44)**	(21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261)**	(2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所得款項	29	**7,904**	176,809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9	**(21,420)**	(213,688)
已付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9	**(965)**	(4,087)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29	**(1,802)**	(2,202)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29	**(108)**	(201)
來自本公司一名董事墊款	29	**5,925**	4,296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0,466)**	(39,0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357)**	9,00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977**	44,053
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匯率變動影響		**(3,127)**	2,91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47,493**	55,9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ISP Global Limited（「**本公司**」）於2017年7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和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之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7年9月8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為非香港公司。本集團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3樓4302室。本公司的股份自2018年1月16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以及於中國及馬來西亞進行電商運營。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27。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編製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採用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選擇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202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之公平值選擇權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監管資產及監管負債	202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列明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多項規定將會維持一致，新準則引入新規定，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界定的小計；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方法；以及改善將於首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披露的資料匯總及分類。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已作出輕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新準則的應用預期將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架構及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以就交換貨品及服務之代價所給予之公平值為基準。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已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被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承擔風險或對參與被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支配被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對象的權力方面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與被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在並無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所錄得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因其所致而記入綜合損益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應佔組成部分按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或保留盈利／(累計虧損)(如適用)。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收益來源之收益：

(i) 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以及消費品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控制權主要於客戶擁有及接受貨品時證明。本集團於貨品轉移予客戶前擁有其控制權。

(ii) 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的收益乃參考報告期末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於建築過程中隨時間確認。完成進度乃根據輸出法計量，該方法乃根據迄今已向客戶轉移之服務(即經參考客戶確認書(即客戶證書)迄今進行的勘察工作)相對合約估計總收益之價值的直接計量而確認收益。

完成階段乃經參考客戶證書按迄今進行的勘察工作佔合約估計總收益的比例計量。

合約工程修改及申索計入合約收益，惟以能可靠估計金額且有可能收回收入者為限。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收益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ii) 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續)

倘未能可靠地估計建造工程合約的結果,則合約收益按有可能收回的已產生合約成本確認。合約成本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總合約成本有可能超出總合約收益,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建造工程合約成本包括與特定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以及合約活動應佔且能分配至合約的成本。有關成本包括但不限於材料、勞工、機器折舊及租用費、利息開支、分包成本及修正和保證工程質量的估計成本,包括預計保養成本。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的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支付該代價僅需經過時間流逝方會到期。

當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收取客戶付款或來自客戶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時確認為收益(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

由於本集團預期根據輸出法確認收益與付款之間的期限將為一年或以下,故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

(iii) 提供有關網絡系統的技術支持服務

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隨時間確認,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退休福利成本

於新加坡營運的集團公司向定額供款計劃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作出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於中國營運之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開展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員工工資百分比向當地市政府所訂明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供款於支付時在綜合損益中扣除。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的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於支付時在綜合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

短期及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僱員累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截至報告日期預期就僱員所提供服務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引致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於綜合損益確認,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允許將其計入資產成本。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

支付予僱員及提供同類服務的其他人士之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乃按權益工具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關於釐定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之公平值之詳情載於附註24(a)。

於授出權益結算股份付款當日釐定的公平值基於本集團對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於歸屬期支銷，相應增加計入權益(購股權儲備)。就於授出日期隨即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綜合損益支銷。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訂其對於預計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原來估計產生之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則累計開支可反映經修訂估計，購股權儲備亦隨之相應調整。

於行使購股權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向顧問授出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人士進行之權益結算股份付款交易按已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算，除非該公平值無法可靠估計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則按已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按實體收到貨品或交易對手提供服務之日)計量。當本集團獲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時，已收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而權益(購股權儲備)會有相應的增加，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如涉及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將獲稅務機構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與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當可以控制回撥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回撥。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會於有可能出現可利用該等可抵扣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可抵扣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與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將有可利用該等暫時差額予以抵扣的應課稅溢利時，方會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出調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

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互相抵銷。倘有可依法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互相抵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生產、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管理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維修保養等支出，一般於其產生年度的綜合損益扣除。倘若可清楚顯示該支出已令未來使用有關項目時預期可帶來的經濟利益增長，有關支出則會資本化作項目額外成本。倘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從綜合財務報表中移除，且出售所得任何收益或虧損(即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綜合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再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擁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就物業擁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作出付款,則代價按於首次確認時之相對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悉數分配。

倘相關付款分配能可靠計量時,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使用權資產」呈列。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及未分配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則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物業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一項資產(存貨、合約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無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將按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按與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於產生年度的綜合損益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存在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就之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予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撥回計入其產生年度的綜合損益。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分類為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使用權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就資產之租期及估計使用年期的較短者折舊。

使用權資產亦須予以減值。請參閱「非金融資產減值」一節的會計政策。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以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更(例如用於釐定相關租賃付款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視適用情況而定)。

金融資產

所有定期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的基準予以確認及取消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乃指按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限內付運資產。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定,其後全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的付款。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就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一項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一個報告期起透過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於有關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乃於釐定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透過對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合約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簡化方式

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惟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採用虧損率，其乃參照國際信貸評級機構作出之違約率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一般方式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對於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之信貸敞口，本集團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出現之違約事件所導致之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之信貸敞口，本集團須在信貸敞口剩餘年期之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本集團作出評估時會對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須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或金融資產公平值低於攤銷成本的時長或幅度;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有理據的資料,本集團認定若自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大幅增加。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上升。在以下情況下,金融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i)金融工具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iii)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原因為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約時;或
- 由內部發現或從外部資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文分析,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屬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當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有負面影響的事件發生時,金融資產會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v) 撇銷政策

本集團在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之時(例如對手方遭受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撇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撇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任何收回款項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的評估基於根據上文所述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的過往數據。對於違約風險，就金融資產而言，指於報告日期資產的總賬面金額。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

倘為應對可能未有獲得證據證明個別工具層面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而按集體基準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可獲得)。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擁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續)

倘本集團於上個報告期間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一項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本報告日期釐定該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不再符合,則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虧損,並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只有當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和之間的差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將利息開支在相關期間內分配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按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一段較短時間，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精確貼現至於初次確認時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在及僅在本集團的責任已經履行、解除或到期的情況下，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採用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銷售價格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及有關價值變動的風險極微的現金結餘及銀行存款，不包括受合約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存款。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很可能須結清責任，且能可靠估計出責任金額，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就結清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當中考慮到與該責任有關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按估計結清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倘結清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並大致上確定能夠獲得補償，且能可靠計量應收款項的金額，則該筆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續)

虧損性合約

虧損性合約項下產生的現時責任確認及計量為撥備。當本集團為達成合約項下責任所產生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逾預期自該合約收取的經濟利益，即視為存在虧損性合約。

外幣交易及換算

各集團實體的獨立財務報表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其功能貨幣)計量及呈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人民幣被用作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的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差額於綜合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支出項目乃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間內匯率出現大幅波動，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現行之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匯兌儲備項下之權益中累計(於適當時撥作非控股權益)。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管理層須就未能於其他來源即時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本集團會持續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估計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本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重大會計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重大會計判斷：

(i) 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的合約

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的收益乃隨時間確認，當中考慮到工作表現創造或提升客戶於創造或提升資產時已控制的資產。有關合約乃就於客戶場地興建一項資產或一組資產而專門與一名客戶磋商的合約，客戶可指明設計的主要結構元素並指導資產的安裝或建造。當合約工程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收益及成本乃參考報告期末履約責任完成之進度而確認。

履約責任完成之進度乃基於產出法計量，該方法基於我們迄今向客戶轉移的服務價值(即迄今參考客戶確認書(即客戶證書)所進行的勘察工作)相對於估計合約總收益的直接計量確認收益。

於2026年6月30日，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3,414,000元及人民幣11,692,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2,275,000元及人民幣6,021,000元)。詳情於附註17披露。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重大會計判斷(續)

(ii) 消費品銷售的收益確認

當貨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銷售貨品的收益。此外，本集團評估本集團是否在此類活動中乃作為主事人抑或代理人。本集團根據以下指標進行評估：(a)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主要負責人；(b)存貨風險承擔人；及(c)定價權所在方。根據對所有事實及情況作出之全面評估，按個別合約為基準，以判斷能否於年內確認收益及應按總額或淨額基準確認收益。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報告日期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均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賬面值造成須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i) 貿易應收款項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使用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資料，該等資料基於對不同經濟驅動因素的未來走勢的假設，以及該等經濟驅動因素如何互相影響的假設。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毋需不必要成本及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資料。於每個報告日期會重估歷史觀察違約率及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此外，單獨評估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結餘為約人民幣2,699,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2,373,000元）。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資料分別於附註16及32(c)披露。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ii) 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估計

本集團難以釐定租賃所隱含的利率,故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在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將須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將須支付」的利息,當無可觀察的利率尤其是本集團並無訂立融資交易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類似的債務融資工具)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相關附屬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使用不準確的利率可能會導致在使用較高增量借款利率時少計租賃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結餘為約人民幣2,809,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3,714,000元)。有關本集團租賃負債的資料於附註13披露。

iii) 商譽之估計減值

確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該金額為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估算現金產生單位預計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當貼現率以便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化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進一步減值虧損。於2026年6月30日,商譽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零元(2025年:約人民幣74,000元),約人民幣74,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902,000元)的減值於年內綜合損益中確認。有關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4。

iv)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3,553,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23,075,000元)之存貨計入於2026年6月30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本集團根據對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之評估確認存貨撇減。當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化表明可變現淨值小於成本時,則對存貨作出撇減。釐定可變現淨值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如預期與原始估計出現差異,則該差額將影響更改有關估計期間存貨之賬面值及計入損益之存貨撇減。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預期有權自：(1)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2)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包括安裝及定製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及技術支持服務；及(3)電商運營獲得的代價。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來自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

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 (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 (「**主要營運決策者**」)) 報告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收益性質 (即(1)銷售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2)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包括安裝及定製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及技術支持服務；及(3)電商運營) 審閱收益。本集團的經營性業務根據其經營性質及提供的產品和服務自成體系並單獨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自成一個戰略業務部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所面臨的風險及取得的回報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本集團目前有三個經營分部：

(a)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b) 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及

(c) 電商運營，主要包括於電商平台的消費品銷售。

分部業績指分配若干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淨額、商譽減值、財務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各分部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商運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收益	**62,566**	**12,004**	**22,606**	**97,176**
分部間收益	**–**	**–**	**–**	**–**
收益	**62,566**	**12,004**	**22,606**	**97,176**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62,047**	**6,645**	**22,606**	**91,298**
於一段時間	**519**	**5,359**	**–**	**5,878**
	62,566	**12,004**	**22,606**	**97,176**
分部業績	**7,668**	**(5,384)**	**(14,509)**	**(12,225)**
其他收入				**371**
其他收益淨額				**140**
未分配折舊				**(435)**
未分配開支				**(6,254)**
商譽減值				**(74)**
財務成本				**(1,073)**
所得稅開支				**(200)**
年內虧損				**(19,750)**
分部業績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提	**(22)**	**–**	**(310)**	**(332)**
存貨撇減	**–**	**–**	**(2,246)**	**(2,2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16)**	**(16)**
折舊	**(1,099)**	**(166)**	**(1,700)**	**(2,965)**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電商運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收益	49,139	28,962	153,645	231,746
分部間收益	–	–	–	–
收益	49,139	28,962	153,645	231,746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39,360	19,915	153,645	212,920
於一段時間	9,779	9,047	–	18,826
	49,139	28,962	153,645	231,746
分部業績	7,043	1,441	(12,311)	(3,827)
其他收入				335
其他收益淨額				–
未分配折舊				(229)
未分配開支				(10,389)
商譽減值				(902)
財務成本				(4,288)
所得稅開支				(310)
年內虧損				(19,610)
分部業績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計提)	136	(1,035)	(476)	(1,375)
存貨撇減	–	–	(2,640)	(2,6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34)	(34)
折舊	(938)	(5)	(2,046)	(2,989)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本集團於年內的收益分析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個時間點：		
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	**68,692**	59,275
消費品銷售	**22,606**	153,645
於一段時間：		
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5,878**	18,826
	97,176	231,746

相關年度來自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I^	**附註**	143,528

^ 來自電商運營的收益

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客戶貢獻的收益少於本集團總收益的10%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90,510**	90,662
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16,588**	13,882
電商運營	**12,287**	31,945
分部資產總值	**119,385**	136,489
未分配公司資產		
一物業、廠房及設備	**210**	665
一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344**	909
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	169
資產總值	**121,081**	138,232
分部負債		
於新加坡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11,441)**	(11,644)
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16,494)**	(9,906)
電商運營	**(37,496)**	(44,097)
分部負債總額	**(65,431)**	(65,647)
未分配公司負債		
一其他應付款項	**(15,197)**	(7,051)
一租賃負債	**(317)**	(675)
一借款	**(2,158)**	(2,537)
負債總額	**(83,103)**	(75,910)

該等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分部的經營情況進行分配。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客戶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按地理位置劃分的資料詳述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新加坡	**52,752**	44,184
—中國	**31,344**	182,298
—馬來西亞	**13,080**	5,264
	97,176	231,746
b) 非流動資產		
—新加坡	**21,957**	23,254
—中國	**1,759**	2,083
—其他	**2,403**	3,713
	26,119	29,050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a)	**149**	59
利息收入	**165**	225
其他	**57**	51
其他收入	**371**	335
提早終止及修改租賃的虧損	**(96)**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6)**	(34)
匯兌收益淨額	**259**	1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b)	**–**	15
其他	**(7)**	–
其他收益淨額	**140**	–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續)

附註：

(a)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新加坡政府的外籍工人退稅（2025年：新加坡政府的外籍工人退稅及根據上海市政府推出的互聯網行業職業培訓計劃提供的政府補貼），金額為約人民幣149,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59,000元）。全部獎勵均以現金支付的形式授予，且並無任何與該等補貼相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全數收取上述政府補貼（2025年：相同）。

(b) 該金額指於2025年4月22日以代價人民幣15,000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名為「藕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藕丁**」）之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收益。於出售日期，上海藕丁之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0元。

7. 財務成本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965**	4,08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3）	**108**	201
	1,073	4,288

8. 所得稅開支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452**	691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	230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281)**	(609)
	171	312
遞延稅項（附註21）	**29**	(2)
	200	310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8. 所得稅開支 (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自或源自香港的收入，故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確認香港利得稅撥備（2025年：無）。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2025年：17%）計算。於2026年評稅年度，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000元）享有75%繳稅豁免，其後19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18,000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享有進一步的50%繳稅豁免（2025年：相同）。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4%（2025年：24%）計算。對於繳足股本不超過2.5百萬令吉且營業收入總額不超過50百萬令吉的馬來西亞註冊成立公司，可適用優惠稅率：於2026年評稅年度，首150,000令吉（相當於約人民幣257,000元）的應課稅收入按15%徵稅，其後450,000令吉（相當於約人民幣77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按17%徵稅，餘下應課稅收入按24%徵稅（2025年：相同）。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2025年：25%）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所得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550)**	(19,300)
按境內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4,610)**	(4,383)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74**	2,44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876**	4,957
稅收減免及部分稅收豁免之影響	**(359)**	(278)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1,817)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281)**	(609)
	200	310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750**	750
與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有關的開支 (附註13)	**80**	4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a))	**3,373**	3,218
董事酬金 (附註10)	**11,490**	12,131
其他員工成本：		
一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1,736**	32,352
一界定供款計劃 (包括退休福利)	**2,290**	2,518
一外籍工人徵費及技能發展徵費	**269**	763
員工成本總額 (附註(b))	**45,785**	47,764
確認為銷售／服務成本的材料成本	**46,849**	149,326
存貨撇減 (附註(c))	**2,246**	2,640
營銷推廣開支 (附註(d))	**5,396**	21,211
電商平台服務費 (附註(d))	**171**	4,859
確認為銷售／服務成本的分包商成本	**1,761**	4,207

附註：

(a) 並無折舊計入銷售／服務成本 (2025年：無)。

(b) 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3,736,000元 (2025年：約人民幣10,169,000元) 計入銷售／服務成本。

(c) 存貨撇減計入銷售／服務成本 (2025年：相同)。

(d) 該等開支計入銷售及行政開支 (2025年：相同)。

10.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組成本集團的實體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包括於成為本公司董事前擔任集團實體之僱員／董事的酬金)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曹春萌先生(「**曹先生**」)(i)	**455**	**335**	**53**	**843**
蒙景耀先生	**1,306**	**3,272**	**79**	**4,657**
莊秀蘭女士	**1,306**	**3,272**	**79**	**4,657**
袁雙順先生(於2026年3月31日辭任)	**269**	**–**	**112**	**381**
韓冰先生	**358**	**120**	**46**	**524**
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先生	**107**	**–**	**–**	**10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107**	**–**	**–**	**107**
鄭曉嶸先生	**107**	**–**	**–**	**107**
閆曉田先生	**107**	**–**	**–**	**107**
	4,122	**6,999**	**369**	**11,49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曹春萌先生(「**曹先生**」)(i)	1,451	260	56	1,767
蒙景耀先生	852	3,298	71	4,221
莊秀蘭女士	786	2,723	71	3,580
袁雙順先生	834	–	117	951
韓冰先生	1,120	–	48	1,168
非執行董事				
邱映明先生	111	–	–	1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111	–	–	111
鄭曉嶸先生	111	–	–	111
閆曉田先生	111	–	–	111
	5,487	6,281	363	12,131

附註：

(i) 曹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

10.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袁雙順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2026年3月31日起生效。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就彼等有關本集團管理事務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就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就彼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薪酬最高人士中，本公司兩位（2025年：三位）董事之酬金已於上文披露。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餘下三位非董事及非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之最高薪酬僱員（2025年：兩位）之酬金詳情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3,210**	2,0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3**	129
	3,753	2,157

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在內的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其酬金處於下列範圍以港元呈列）之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6年	2025年
酬金範圍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2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任補償（2025年：相同）。

11.股息

於年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2025年：無）。

12.每股虧損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6,469)**	(14,920)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2026年	2025年
普通股數目（附註22）	**1,046,628,000**	1,046,628,000

計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原因是其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2025年：相同）。因此，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13.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	辦公設備	傢俬、裝置及設備	汽車	租賃土地及物業	使用權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7月1日	797	362	1,003	1,426	26,468	5,964	36,020
撇銷	(43)	-	-	-	-	(1,902)	(1,945)
添置	44	26	143	-	-	2,414	2,627
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添置	2,404	4	37	-	-	-	2,445
匯兌調整	87	18	54	86	1,328	8	1,581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7月1日	3,289	410	1,237	1,512	27,796	6,484	40,728
出售	-	-	-	-	-	(353)	(353)
撇銷	(421)	(21)	-	(532)	-	(4,071)	(5,045)
添置	85	28	144	687	-	2,640	3,584
匯兌調整	(61)	(20)	(42)	(90)	(1,532)	(92)	(1,837)
於2026年6月30日	**2,892**	**397**	**1,339**	**1,577**	**26,264**	**4,608**	**37,077**
累計折舊							
於2024年7月1日	742	328	945	1,009	4,515	2,502	10,041
年內折舊	288	18	59	121	475	2,257	3,218
撇銷	(9)	-	-	-	-	(1,902)	(1,911)
匯兌調整	28	16	50	60	243	7	404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7月1日	1,049	362	1,054	1,190	5,233	2,864	11,752
年內折舊	867	52	135	199	475	1,645	3,373
出售	–	–	-	–	-	(353)	(353)
撇銷	(428)	(26)	-	(504)	-	(2,309)	(3,267)
匯兌調整	(7)	(14)	(39)	(63)	(378)	(46)	(547)
於2026年6月30日	**1,481**	**374**	**1,150**	**822**	**5,330**	**1,801**	**10,958**
賬面值							
於2026年6月30日	**1,411**	**23**	**189**	**755**	**20,934**	**2,807**	**26,119**
於2025年6月30日	2,240	48	183	322	22,563	3,620	28,976

13.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負債(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考慮剩餘價值後以直線基準按以下使用年期折舊：

電腦	– 1年
辦公設備	– 3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 3年
汽車	– 6年
租賃土地及物業	– 租期，為680個月
使用權資產	– 租期，介乎21至60個月

於2026年6月30日，租賃土地及物業已就銀行借款抵押予銀行(附註20)(2025年：相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就業務運營所用的多個辦公室訂立租賃合約。辦公室租賃的租賃年期一般介乎1至5年(2025年：2至4年)。本集團在租賃中所承擔的義務由出租人的租賃資產業權擔保。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有數份租賃合約設有本公司董事認為合理確定不會行使的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亦已訂立若干租賃年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辦公室租賃以及低價值辦公設備及宿舍租賃。本集團就該等租賃採用「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

於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就短期租賃之租賃承擔如下：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80**	326

13.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7月1日的賬面值	**3,714**	3,496
新租賃	**2,640**	2,414
撇銷租賃負債	**(1,666)**	–
年內確認利息增加(附註7)	**108**	201
付款	**(1,910)**	(2,403)
匯兌調整	**(77)**	6
於6月30日的賬面值	**2,809**	3,714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380**	2,106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64**	1,52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65**	85
	2,809	3,714
減：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款項(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1,380)**	(2,106)
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款項(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	**1,429**	1,608

13.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於綜合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見上文)	**1,645**	2,25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7)	**108**	201
與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9)	**80**	487
	1,833	2,945
融資現金流量內一定額付款	**1,910**	2,403
經營現金流量內一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80**	48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990**	2,890

14.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7月1日	901
自收購附屬公司的添置(附註)	74
商譽減值撥備	(902)
匯兌調整	1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7月1日	74
商譽減值撥備	(74)
匯兌調整	–*
於2026年6月30日	**–**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附註：

於2025年2月12日，本集團以零代價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一家電商公司(附註27(a))51%股權，該公司賬面值為約人民幣2,44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7,000元的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66,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765,000元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自收購日期起，該被收購公司已作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入賬。所轉讓代價與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之部分，已列賬為商譽。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電商營運業務。預期已確認商譽不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14.商譽(續)

電商營運現金產生單位

電商營運現金產生單位於2026年6月30日之可收回金額乃使用高級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算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其最佳估計(涵蓋五年預測期)按使用價值計算法(2025年: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預測採用的稅前折現率及最終增長率分別為17.2%(2025年:15.2%)及0.1%(2025年:3.0%)。管理層已計算位於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的使用價值,並認為電商營運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已分配商譽)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小於(2025年:小於)其總賬面值。基於此分析,管理層錄得本年度計提減值費用(2025年:人民幣902,000元)。

15.存貨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23,553**	23,075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根據當前市況存貨撇減約人民幣2,246,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2,640,000元)。

16.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6,097**	18,27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699)**	(2,37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a))	**13,398**	15,898
按金(附註(b))	**2,269**	2,749
預付款項(附註(c))	**2,927**	7,222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d))	**1,378**	1,773
	6,574	11,744
減:分類為非即期金額—一年後屆滿的租賃協議之租賃按金(附註(b))	**(187)**	(144)
即期部份	**6,387**	11,600

16.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於2024年7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2,980,000元。

附註：

(a)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部授予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分部客戶的信貸期通常介乎30至90日（2025年：30至90日），及於中國分部的信貸期通常介乎30至180日（2025年：30至180日）。電商運營方面，並無就線上銷售向個別客戶及相關貿易或結算平台授予信貸期（2025年：相同）。本集團通常授予信貸往績良好的企業客戶介乎15至180日的信貸期（2025年：15至180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收取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115,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10,051,000元）之應收款項，有關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該等逾期結餘中，約人民幣1,270,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4,535,000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但未被視為違約，此乃由於與該等客戶的持續關係及該等客戶並無拖欠還款記錄。本集團致力於嚴格監控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以盡可能減低信貸風險。

下表詳述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本集團撥備矩陣（根據逾期日數計算的賬齡得出）的風險狀況。

	未逾期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人民幣千元	**31至90日**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日** 人民幣千元	**181至365日** 人民幣千元	**365日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6年6月30日							
實際預期信貸虧損率	**0%**	**2%**	**9%**	**16%**	**38%**	**100%**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8,298**	**1,954**	**2,103**	**132**	**1,878**	**1,732**	**16,097**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5)**	**(31)**	**(181)**	**(22)**	**(718)**	**(1,732)**	**(2,699)**
							13,398
2025年6月30日							
實際預期信貸虧損率	0%	4%	7%	15%	37%	100%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5,863	3,336	2,481	3,629	2,303	659	18,27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6)	(120)	(181)	(556)	(842)	(658)	(2,373)
							15,898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記錄及對債務人當前財務狀況的分析，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總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預測狀況動向之評估作出調整。

16.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續)

(a) (續)

本報告期間使用的估計方法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7,490**	9,199
31至90日	**3,495**	2,481
91至120日	**585**	3,629
121至365日	**2,795**	2,303
365日以上	**1,732**	65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699)**	(2,373)
	13,398	15,898

下表列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373**	992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332**	1,375
匯兌調整	**(6)**	6
於年末	**2,699**	2,373

(b) 於2026年6月30日，結餘主要包括為中國及香港的租賃協議支付的按金及就成為網店或電商渠道商戶向線上平台供應商支付的按金(2025年：相同)。

(c) 於2026年6月30日，預付款項主要指向電商供應商及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供應商預先支付的款項約人民幣1,429,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4,347,000元)及人民幣1,498,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2,875,000元)。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集團其後的採購已動用約人民幣1,325,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4,294,000元)及人民幣526,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2,815,000元)的預付款項。

(d) 於2026年6月30日，結餘主要包括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約人民幣358,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784,000元)。

17.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應收質保金	**3,414**	2,275
合約負債		
向客戶預付款項	**11,692**	6,021

合約資產

於2024年7月1日，合約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55,000元。

合約資產包括應收質保金，應收質保金指合約工程客戶保留的款項，將於有關合約保證期期末獲解除，並分類為流動，因其預期將於本集團日常營運週期內收回。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於其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並向客戶開具發票。

應收質保金由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275,000元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3,414,000元，主要由於年內若干與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有關的新項目已竣工，而截至報告日期，客戶尚未退還相應的質保金。

17.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來自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業務。本集團通常於客戶與本集團簽訂合約時收取按金。本公司董事認為，合約負債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合約負債之變動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021**	4,774
因年初計入合約負債而於年內確認為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6,021)**	(4,774)
因於年內確認為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6,131)**	(7,555)
因年內收取客戶按金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17,823**	13,576
於年末	**11,692**	6,021

合約負債由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6,021,000元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1,692,000元，主要由於就於中國銷售及提供網絡、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的新簽訂合約向客戶收取預付款項，而截至報告日期相關服務尚未提供，收益亦尚未確認。

18.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a)	**47,493**	55,977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b)	**530**	213

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該等銀行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於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076,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7,010,000元)乃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放於中國之銀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匯兌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b) 結餘指就以客戶為受益人授予本集團的履約擔保之相關金額而存放於一家位於中國之銀行之按金。其中一筆金額為約人民幣213,000元之按金，到期期限為2028年12月止49個月，按年利率1.5%計息，且有關結餘其後於2028年12月獲悉數解除。另一筆金額為約人民幣317,000元之按金，到期期限為2027年12月止24個月，按年利率1.0%計息，且有關結餘其後於2027年12月獲悉數解除。

19.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2,981**	7,643
其他應付稅項	**537**	792
應計經營開支	**10,236**	6,984
應付工資	**6,413**	4,090
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款項(附註b)	**10,221**	4,296
	40,388	23,805

附註：

(a) 向供應商及分包商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2025年：30至60日)或於交付時支付(2025年：相同)。以下為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4,448**	3,756
31至90日	**1,224**	2,016
91至180日	**4,145**	618
180日以上	**3,164**	1,253
	12,981	7,643

(b) 於2026年6月30日，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曹先生的款項屬於非貿易性質，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0.借款

	附註	**2026年 流動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流動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銀行借款	(a)	**12,467**	**3,800**	17,345	14,453
有抵押借款總額		**12,467**	**3,800**	17,345	14,453
無抵押					
銀行借款	(b)	**1,750**	**221**	3,084	171
其他借款	(c)	**9,593**	**–**	3,757	2,537
無抵押借款總額		**11,343**	**221**	6,841	2,708
借款總額		**23,810**	**4,021**	24,186	17,16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借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銀行借款		**其他借款**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14,217**	20,429	**9,593**	3,75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308**	10,749	**–**	2,53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713**	3,875	**–**	–
	18,238	35,053	**9,593**	6,294

本集團借款披露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27,831**	35,591
浮動利率借款	**–**	5,756
	27,831	41,347

附註：

(a) 於2026年6月30日，結餘包括：

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1,422,000元及2,850,000元（2025年：人民幣11,672,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按年利率3.85%及2.50%（2025年：3.85%）計息，且須於2027年5月償還並分期償還，貸款最終到期日為2028年7月24日（2025年：2027年5月）。該等借款由曹先生的配偶及曹先生的一處住宅物業作擔保（2025年：相同）。

20.借款(續)

附註：(續)

(a) (續)

一筆賬面值約為380,528新加坡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95,000元)(2025年：559,695新加坡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150,000元))的有抵押定期貸款按加權平均實際利率3.98%(2025年：2.88%)的固定年利率計息。該借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0,934,000元(2025年：人民幣22,563,000元)的租賃土地及物業(附註13)以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2025年：相同)。貸款為期15年，可分期償還，貸款的最終到期日為2028年6月11日。

於2025年6月30日，若干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916,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按年利率1.50%至2.50%計息，且須自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內償還。該借款由本公司獨立第三方一一間中國融資擔保公司作擔保。

於2025年6月30日，若干賬面值為人民幣9,60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按年利率2.35%至3.80%計息，且須自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內償還。該等借款由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董事作擔保。

於2025年6月30日，若干賬面值為人民幣1,46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按年利率1.8%至4.83%計息，且須自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內償還。該等借款由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董事作擔保。

(b) 於2026年6月30日，結餘指兩筆(2025年：兩筆)分別按年利率3.8%及9.19%(2025年：3.00%及6.51%)計息的無抵押銀行借款，且分別須於2026年8月及2028年3月(2025年：2025年8月及2028年3月)償還。

(c) 於2026年6月30日，其他借款包括來自若干金融機構的六筆(2025年：兩筆)無抵押借款，金額為約人民幣9,593,000元(2025年：人民幣4,538,000元)。該等借款計息，年利率介乎6%至10%(2025年：6%至8%)，到期日為2026年7月至2027年3月(2025年：2026年及2027年3月)。

本集團與中國的一間金融機構訂立應收款項轉讓安排(「**安排**」)，以將一名客戶具全面追索權的現有或未來貿易應收款項轉讓予金融機構作融資用途。倘客戶違約，本集團須向金融機構支付違約金。安排所得款項作為資產抵押融資計入借款，直至收回應收款項或本集團結清金融機構蒙受之任何損失為止。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安排收到的所得款項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56,000元，按年利率介乎8.5%至9.0%計息。於2025年6月30日，安排項下已抵押現有或未來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756,000元，且須於2025年9月償還。

21.遞延稅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7月1日	37
計入綜合損益（附註8）	(2)
匯兌調整	2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7月1日	37
計入綜合損益（附註8）	29
匯兌調整	(4)
於2026年6月30日	**62**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70,553,000元（2025年：人民幣52,907,000元），可供用於抵銷源自中國的未來溢利。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使用任何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2025年：人民幣1,817,000元）（附註8）。該等未動用稅項虧損須待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後方可作實，且可於產生相應虧損的年度起計五年內結轉。由於未能預計未來溢利流，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新加坡現行稅法，遞延稅項負債乃由於就合資格資產之資本免稅額申索有關的加速折舊產生暫時應課稅差額。

22.股本

	本公司		
	股份數目	**金額**	**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2024年7月1日、2025年6月30日、2025年7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	**1,500,000,000**	**15,000**	**13,387**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7月1日、2025年6月30日、2025年7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	1,046,628,000	8,999

每股繳足之普通股附帶一票投票權並附有於本公司宣派股息時收取股息的權利。

23.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於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變動呈列於該等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在按高於股份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時產生，並可用作未來紅股發行。

(b)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於2017年根據重組進行收購的成本與所收購實體的股本總價值之間的差額。

(c)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所有外匯差額。有關儲備乃根據附註3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d) 購股權儲備

於歸屬期間就授出購股權確認之累計開支。

24.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12月14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或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及／或讓本集團能夠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引對本集團或本集團於其中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獲注資實體**」）屬寶貴的人力資源。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

1)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及任何獲注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2)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獲注資實體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獲注資實體提供貨物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

4) 本集團或任何獲注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5) 向本集團或任何獲注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諮詢顧問、經理、高級職員或實體；及

6) 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對或可能對本集團或任何獲注資實體作出貢獻，且根據購股權計劃符合資格獲得購股權之任何人士。

24.權益結算股份付款(續)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行使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後可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2018年1月16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80,000,000股股份(「**計劃限額**」)。倘本公司已刊發通函並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及／或遵守GEM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該等其他要求，董事會可隨時重新釐定該限額至股東於該股東大會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10%(「**新計劃限額**」)。

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於截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各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購股權項下股份須獲承購的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由董事會酌情釐定，惟該等期限自授出日期起不得超過10年。

於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將釐定最短期限。

於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付款項及應作出付款的期限

於接納授出一份購股權的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約人民幣0.93元)代價，而承授人應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日期之內(即不遲於自發出要約日期起21個營業日)接納或拒絕授出購股權的要約。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一股股份行使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合資格人士，且至少須為以下最高者：(1)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2)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及(3)於授出日期股份的面值。

24.權益結算股份付款(續)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至2027年12月13日。

購股權計劃下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授出之購股權 人民幣千元
於行使購股權時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董事	18,400,000
－僱員	45,900,000
－外部顧問	1,000,000
	65,300,000

就於2021年12月31日授出之購股權而言，19,590,000份購股權於緊隨授出日期(即2021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第一批**」)；19,59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後第1週年當日(即2022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第二批**」)；26,120,000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後第2週年當日(即2023年12月31日)可予行使(「**第三批**」)。

倘承授人不再為參與人士，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承授人不再為參與人士當日失效。

本集團並無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之法律或推定責任。

24.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授出、尚未行使及可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授予	於2024年7月1日 千份	於年內失效／沒收 千份	於2025年6月30日及7月1日 千份	於年內失效／沒收 千份	於2026年6月30日 千份
董事	17,600	–	17,600	(8,000)	**9,600**
僱員	35,700	(1,200)	34,500	(1,100)	**33,400**
外部顧問	1,000	–	1,000	–	**1,000**
	54,300	(1,200)	53,100	(9,100)	**44,000**

於2026年6月30日，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為約0.5年（2025年：1.5年），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0.5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41元（2025年：0.5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41元））。於2026年6月30日，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為44,000,000（2025年：53,100,000份）。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至2026年6月30日，每股加權平均股價為0.14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2元）（2025年：0.17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5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9,100,000份（2025年：1,200,000份）僱員及董事購股權因僱傭關係終止而告失效。因此，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36,000元（2025年：人民幣165,000元）的購股權儲備被重新分類至累計虧損。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行使購股權。

24.權益結算股份付款(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年末可行使

年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為換取已授出購股權已取得之僱員服務公平值乃參考已授出購股權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已委聘若干外部顧問，以就法律諮詢及通過電商戰略發展等進行業務擴展提供建議。本公司董事認為服務之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而本集團應參考已授出購股權公平值計量外部顧問所提供之服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外部顧問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將賦予承授人權利可認購合共1,000,000股新股份，行使價為每股0.5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41元)。

預期波幅乃反映過往波幅代表未來趨勢之假設，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對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動進行調整，亦未必能夠代表實際結果。計量公平值時並未將購股權的其他特徵納入考慮。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中並無確認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股份付款開支(2025年：無)，並相應計入購股權儲備。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於購股權其後予以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25.退休福利計劃

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局規定,本集團於新加坡聘用的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僱員須參與中央公積金計劃。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央公積金計劃供款最多為合資格僱員薪金的17%,各僱員的合資格薪金上限為每月6,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3,000元)。除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退休福利相關的法定或推定義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扣除之總成本為約人民幣710,000元(2025年:人民幣683,000元),即本集團於新加坡向退休福利計劃已付的供款。

本集團位於中國境內的公司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每月向中國相關政府機構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相關政府機構承諾將向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支付該等計劃項下之退休福利。除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退休福利相關的法定或推定義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扣除之總成本約為人民幣1,536,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1,835,000元),即本集團於中國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已付的供款。

本集團亦參與馬來西亞的僱員公積金計劃以及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等計劃為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僱員提供服務後即有權享有供款。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扣除之總成本約為人民幣260,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296,000元)及人民幣153,000元(2025年:約人民幣67,000元)分別為本集團於香港及馬來西亞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

26.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本集團董事及其配偶於其擁有實益權益的實體。除綜合財務報表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下列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於呈報年度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之薪酬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12,887**	17,749
離職福利	**370**	699
薪酬總額	**13,257**	18,448

27.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註冊／已發行股本**	**持有的實際權益及表決權** **2026年**	2025年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Holy Ark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50股普通股 1,050美元（「**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Guo Du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普通股 1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ISPL Pte. Ltd.	新加坡	525股普通股 人民幣525,000元	**100%**	100%	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ISPL Sdn. Bhd.	馬來西亞	50,000股普通股 50,000馬來西亞令吉（「**令吉**」）	**100%**	100%	音響及通訊系統銷售、提供音響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
ISPL Limited	香港	1股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27.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註冊／已發行股本	持有的實際權益及表決權		主要業務
			2026年	2025年	
ISPL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註冊股本 20,000美元	**100%**	100%	銷售及提供網絡系統綜合服務
上海蒙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暫停營業
Haohui Industry Limited	香港	1股普通股 1港元	**100%**	100%	電商運營
灝輝(深圳)商業顧問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80,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網雲鏈(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團多多(深圳)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電商運營
北京嘉信灝輝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電商運營
上海有格限洛公博司森供應鏈管理愛思普(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電商運營
愛思普(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6,000,000元	**100%**	100%	電商運營
中網雲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銷售及提供網絡系統綜合服務
成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股普通股 1,000美元	**55%**	55%	投資控股
格洛博森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10,000港元	**55%**	55%	電商運營
北京里奧貝通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5,000,000元	**55%**	55%	電商運營
快勝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10,000港元	**55%**	55%	電商運營
灝佳企業有限公司[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股普通股 1,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灝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27. 附屬公司之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註冊／已發行股本	持有的實際權益及表決權		主要業務
			2026年	2025年	
北京灝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北京趕挑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電商運營
北京灝夢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1,000,000元	**55%**	55%	電商運營
北京眾聯智匯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33)	中國	註冊股本 人民幣6,000,000元	**55%**	55%	電商運營
GOOD NET SDN.BHD(a)	馬來西亞	50,000股普通股 50,000令吉	**51%**	51%	電商運營
KLDD TRADING SDN.BHD. (c)	馬來西亞	10,000股普通股 10,000令吉	**51%**	51%	電商運營
IDC SUPPLY SDN.BHD.(c)	馬來西亞	5,000股普通股 5,000令吉	**51%**	不適用	電商運營

附註：

(a)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自獨立第三方收購 (附註14)。

(b)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註冊成立。

(c)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自獨立第三方收購。

於2025年9月26日，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以零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家淨資產為零的電商公司。自收購日期起，該被收購公司已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轉讓的代價、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均為零，故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並未確認商譽或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損失。

(d)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人民幣0元代價自非控股權益中進一步收購該等附屬公司40%的股權。本次收購後，該等附屬公司由本集團全資擁有，及於收購時，自非控股權益中回撥人民幣3,463,000元至累計虧損。

於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28.非控股權益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北京里奧貝通科技有限公司擁有對本集團屬重大的45%非控股權益。就餘下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對本集團個別而言並不重大。

北京里奧貝通科技有限公司於內部公司對銷前的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於6月30日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概要		
流動資產	**13,239**	22,247
流動負債	**(35,034)**	(38,598)
流動負債淨值	**(21,795)**	(16,351)
非流動資產	**–**	1
非流動負債	**(2,783)**	(2,850)
非流動負債淨值	**(2,783)**	(2,849)
負債淨值	**(24,578)**	(19,200)
本集團累計非控股權益	**(11,060)**	(8,640)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全面收益表概要		
收益	**1,481**	126,000
年內虧損	**(5,377)**	(8,085)
全面虧損總額	**(5,377)**	(8,085)
分配予本集團的非控股權益虧損	**(2,420)**	(3,639)
現金流量表概要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9,721**	36,49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	**–**	2,8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8,116)**	(38,4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605)**	915

29.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及主要非現金交易

(a)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被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之負債。

	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	**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於2024年7月1日	78,226	3,496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13,688)	–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	(2,202)	–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	(201)	–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176,809	–	–
已付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4,087)	–	–
來自本公司一名董事墊款	–	–	(4,2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40,996)	(2,403)	4,296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7)	–	201	–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附註7)	4,087	–	–
租賃負債增加	–	2,414	–
匯兌調整	–	6	–
其他變動總額	4,087	2,621	–
於2025年6月30日	41,347	3,714	4,296

29.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及主要非現金交易(續)

(a)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續)

	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	應付本公司一名董事款項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於2025年7月1日	41,347	3,714	4,2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1,420)	–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	(1,802)	–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	(108)	–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7,904	–	–
已付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965)	–	–
來自本公司一名董事墊款	–	–	5,92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4,481)	(1,910)	5,925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7)	–	108	–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附註7)	965	–	–
租賃負債增加	–	2,640	–
撇銷租賃負債	–	(1,666)	–
匯兌調整	–	(77)	–
其他變動總額	965	1,005	–
於2026年6月30日	27,831	2,809	10,221

(b)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終止與一位供應商的業務夥伴關係，並退回賬面值約人民幣18,290,000元的餘下存貨。此交易透過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相應減少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以非現金結算。

30.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0**	66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1,727**	33,46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2,232**	38,083
非流動按金	**136**	144
	54,305	72,36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635**	7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	70
	723	77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5,076**	9,595
借款－流動	**2,158**	–
租賃負債－流動	**220**	443
	17,454	10,038
流動負債淨值	**(16,731)**	(9,2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733**	63,099
非流動負債		
借款－非流動	**–**	2,53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33
	–	2,769
資產淨值	**37,574**	60,330
權益		
股本	**8,999**	8,999
儲備	**28,575**	51,331
總權益	**37,574**	60,330

30.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續)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貨幣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7月1日	116,979	7,409	7,560	(66,796)	65,152
購股權失效 (附註24(a))	–	(165)	–	165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1,742)	(12,079)	(13,821)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5年7月1日	116,979	7,244	5,818	(78,710)	51,331
購股權失效 (附註24(a))	–	(1,136)	–	1,136	–
年內 (虧損) 及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	–	(4,362)	(18,394)	(22,756)
於2026年6月30日	**116,979**	**6,108**	**1,456**	**(95,968)**	**28,575**

31.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將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比例盡量提高股東回報。於整個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 (包括租賃負債及借款 (於附註13及附註20披露))，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會不時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此項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風險。基於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新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分類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3,398**	15,898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附註(a))	**3,289**	3,738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48,023**	56,190
	64,710	75,82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b))	**39,851**	23,013
借款	**27,831**	41,347
	67,682	64,360

附註：

(a) 該款項不包括可收回增值稅及預付款項。

(b) 該款項不包括其他應付稅項。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將管理和監察承受該等風險的情況，以確保及時有效實施適當措施。

(a)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為金融工具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因銀行結餘所賺取的浮動利率及借款產生的浮動利率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與固定利率存款相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所面臨的利率風險，如有需要將考慮作出利率對沖。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市場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承受非衍生工具浮動利率風險的情況而釐定。有關分析假設報告期末未動用金融工具於整年內未動用而編製。下列敏感度分析為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所作的評估。

浮息借款

倘浮息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零元(2025年：人民幣22,000元)。

浮息銀行結餘

倘浮息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7,000元(2025年：人民幣43,000元)。

(b) 貨幣風險

除了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外，若干銀行結餘(附註18)及若干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9)以美元或港元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測外幣匯率走勢以管理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2026年(人民幣千元)		2025年(人民幣千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銀行結餘	**1,055**	**231**	4,724	469
貿易應付款項	**(3,314)**	**–**	(1,402)	(40)
其他應付款項	**–**	**(1,877)**	–	(1,378)
整體風險淨額	**(2,259)**	**(1,646)**	3,322	(949)

下表說明當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於報告期末人民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年內虧損及本公司權益之影響之敏感度。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貨幣風險(續)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兌以下貨幣升值5%		
一美元	**(113)**	166
一港元	**(82)**	(47)
人民幣兌以下貨幣貶值5%		
一美元	**113**	(166)
一港元	**82**	47

管理層認為,由於報告期末的風險不能反映年內風險,故以上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貨幣風險。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交易對手違反其合約性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日常營運過程中向客戶授出信貸及投資活動。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為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其所面對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交易對手均為信譽良好的銀行,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較低。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釐定信貸限額、進行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已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且及時計提足夠的呆賬撥備。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就新客戶之信貸風險進行研究,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給予客戶之限額於需要時進行檢討。

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審閱各項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3%（2025年：39%）及34%（2025年：60%）已到期，令本集團面對若干信貸集中風險。

根據過往結算紀錄，該五大客戶信譽良好且財力雄厚。為盡量減低信貸集中風險，管理層已授權員工負責釐定信貸限額、進行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已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管理層亦進行定期評估及客戶探訪，確保本集團承擔較小的呆賬風險，及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

除上文所披露之銀行存款及結餘以及來自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外，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並未承受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有關風險已分散至多名交易對手。

為使信貸風險減至最小，本集團制定並維持其信貸風險分級，以根據其違約風險的程度對風險進行分類。本集團使用其自有結算記錄對其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進行評級。本集團不持有任何抵押品，以為與其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提供保障。本集團目前之信貸風險分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續)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類別	**說明**	**貿易性質**	**非貿易性質**
履約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存疑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違約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集團認為日後不可收回有關款項。	撇銷有關金額	撇銷有關金額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質素以及按信貸風險評級等級劃分的最高信貸風險：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6月30日						
貿易應收款項	**16**	**履約(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16,097**	**(2,699)**	**13,398**
按金	**16**	**履約(附註(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69**	**–**	**2,269**
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可收回增值稅)	**16**	**履約(附註(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20**	**–**	**1,020**
合約資產	**17**	**履約(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3,414**	**–**	**3,414**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8,023**	**–**	**48,023**
				70,823	**(2,699)**	**68,124**
於2025年6月30日						
貿易應收款項	16	履約(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18,271	(2,373)	15,898
按金	16	履約(附註(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749	–	2,749
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可收回增值稅)	16	履約(附註(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89	–	989
合約資產	17	履約(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2,275	–	2,275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6,190	–	56,190
				80,474	(2,373)	78,101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續)

附註：

(i)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基於債務人逾期狀況的過往信貸虧損記錄，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現時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估計。

附註16載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之進一步詳情。就合約資產而言，管理層已進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相關客戶主要為信用狀況良好之公營部門國有實體，且過往並無不可收回質保金，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明顯不重大。因此，管理層認為於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毋須作出虧損撥備。

(ii)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否則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本集團已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上升，且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d)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於履行到期財務責任時面臨困難的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會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充足的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營運的資金和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根據本集團於須償還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

32.金融工具及財務風險管理(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6月30日							
不計息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2,542**	**4,145**	**3,164**	**–**	**39,851**	**39,851**
計息							
租賃負債	**5.41**	**488**	**488**	**501**	**1,505**	**2,982**	**2,809**
借款	**4.86**	**4,682**	**3,233**	**11,942**	**8,913**	**28,770**	**27,831**
		37,712	**7,866**	**15,607**	**10,418**	**71,603**	**70,491**
於2025年6月30日							
不計息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21,142	618	1,253	–	23,013	23,013
計息							
租賃負債	5.44	582	582	1,082	1,642	3,888	3,714
借款	4.11	13,565	1,637	5,161	23,750	44,113	41,347
		35,289	2,837	7,496	25,392	71,014	68,074

(e) 公平值

於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所有金融工具按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的金額列賬。

33.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13日，北京里奧貝通科技有限公司(「**賣方**」)(本集團間接擁有55%權益的附屬公司)及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北京眾聯智匯科技有限公司(「**出售目標**」)(賣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2,000元。

於本交易完成後，出售目標51%的股權將由買方持有，而本集團於出售目標的實際權益將由55%減少至49%。於2026年8月24日，於交易完成後，由於獨立第三方持有大多數投票權，本集團喪失對出售目標之控制權，並於損益中確認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約人民幣35,000元。由於本集團於出售後對出售目標保留重大影響，故出售目標分類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財務資料概要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97,176**	231,746	218,611	209,807	95,469
銷售／服務成本	**(67,936)**	(164,291)	(143,607)	(155,686)	(75,066)
毛利	**29,240**	67,455	75,004	54,121	20,403
其他收入	**371**	335	176	1,383	757
銷售及行政開支	**(47,822)**	(80,525)	(100,975)	(78,024)	(40,773)
其他虧損淨額	**(266)**	(2,277)	(546)	(2,091)	(1,753)
財務成本	**(1,073)**	(4,288)	(4,196)	(2,998)	(1,078)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550)**	(19,300)	(30,537)	(27,609)	(22,444)
所得稅開支	**(200)**	(310)	(1,029)	(901)	(1,833)
年內虧損	**(19,750)**	(19,610)	(31,566)	(28,510)	(24,27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595)**	4,071	(191)	6,706	708
除所得稅後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4,595)**	4,071	(191)	6,706	70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24,345)**	(15,539)	(31,757)	(21,804)	(23,569)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119**	28,976	25,979	30,889	30,441
商譽	**–**	74	901	901	8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7**	213	–	–	–
按金	**530**	144	–	51	418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836**	29,407	26,880	31,841	31,758
流動資產					
存貨	**23,553**	23,075	61,932	89,697	39,577
貿易應收款項	**13,398**	15,898	22,980	16,287	36,77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387**	11,600	27,663	22,086	19,782
合約資產	**3,414**	2,275	2,755	3,149	407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47,493**	55,977	44,053	46,097	41,707
流動資產總值	**94,245**	108,825	159,383	177,316	138,245
資產總值	**121,081**	138,232	186,263	209,157	170,003

財務資料概要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0,388**	23,805	20,584	28,742	33,560
合約負債	**11,692**	6,021	4,774	13,618	1,094
租賃負債	**1,380**	2,106	1,557	2,993	3,343
借款	**23,810**	24,186	60,613	59,378	24,375
應付所得稅	**321**	986	1,214	929	1,873
流動負債總額	**77,591**	57,104	88,742	105,660	64,24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29**	1,608	1,939	4,677	6,295
借款	**4,021**	17,161	17,613	21,309	4,345
遞延稅項負債	**62**	37	37	41	46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12**	18,806	19,589	26,027	10,686
權益					
股本	**8,999**	8,999	8,999	7,665	7,455
儲備	**42,373**	63,442	77,839	72,071	88,3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51,372**	72,441	86,838	79,736	95,797
非控股權益	**(13,394)**	(10,119)	(8,906)	(2,266)	(725)
總權益	**37,978**	62,322	77,932	77,470	95,072
總負債及權益	**121,081**	138,232	186,263	209,157	170,003